

举目望天 ■ 举目望田

举目

第
56
期

“真我”与“假我”
如何应对教会中忧郁症的现象
“固执”的老同事——浅谈基督徒拥有真理吗？

“家庭学校”的利弊——对《举目》55期两篇“家庭学校”的回应

钟点工

中国教会史上不可不知的六位玛利亚

目录

主题文章

- 3 “真我”与“假我” | 周学信
已经得救的我们，要如何面对自己那没有完全降服于上帝的人性部分的挣扎？
- 8 主啊，我是谁？ | 范学德
为何属灵生命的起点，在于我们接纳那受伤的自我？
- 11 持守属灵生活，认识真我 | 祝健
根据圣经，真我具有不同的三重性；要如何在信仰的追求和实践中，叫我们里面的新人刚强起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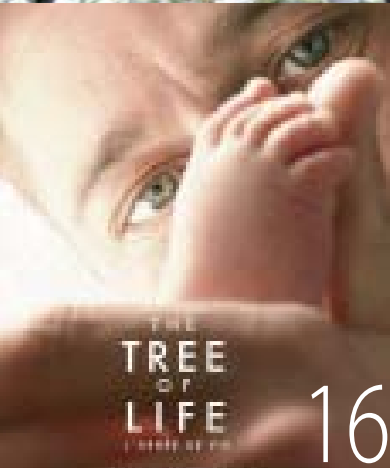
透视篇

- 14 [职场伦理] 我拿玛丽怎么办？ | 刘茗
尽人皆知，玛丽现在是公司的“老大难”。如今，这个“烫手山芋”终于落在我的手中了……
- 16 [流行文化] 解读电影“生命树” | 王星然
——“我立大地根基的时候，你在哪里呢？”
如果你喜欢大自然和古典音乐，你大概会喜欢这部作品；如果你阅历了人生的苦难，也许你会爱上这部作品！
- 20 [生活与信仰] 瓶中的小花——谈讨上帝喜悦的事奉 | 庆子
从“服事”、“服侍”到“做事”，在这一串丰富的联想中，事奉就等于是“马不停蹄地做事”吗？
- 24 [时代广场] 身在职场，心无名利场 | 陶婷婷
把精力从职场“转战”到教会后，却生活更加忙乱……这是上帝的，或只是我自己的意愿？

事奉篇

- 26 [教会论坛] 如何应对教会中忧郁症的现象 | 林国亮
忧郁症在华人教会间日益严重，有哪些客观成因与治疗方法？教会的因应之道为何？
- 31 [教会论坛] “固执”的老同事——浅谈基督徒拥有真理吗？ | 谢文郁
老同事明明知道我是基督徒，却仍当众宣称：最讨厌基督徒的自以为真理在握！我该如何回应？

8



THE
TREE
OF
LIFE

16



34



26

- 34 [教会论坛] 舒展开来的馨香 | 沈琅
突破封闭，不再把信仰当作自己高人一等的基石后，我跨出舒适圈，更开放地和未信主的朋友对话，并对信仰理解更深，更认识所依靠的耶稣。
- 36 [教会论坛] “家庭学校”的利弊 | 贺宗宁
——对《举目》55期两篇“家庭学校”的回应
“家庭学校”除了要重视学生的IQ发展外，也当重视EQ的培养。他们是否能像公立学校一般提供环境，帮助学生将来能适应、面对不同的信仰与生活习惯的同学、同事？
- 38 [宣教] 一封寄不出的信——给我第一个生命教练 | 林秋如
内向、好静的你，舍弃如诗如画的家园，长年住在拥挤、吵杂的台湾，你所付出的代价，远超过了我年少时能理解的……
- 40 [解经与讲道] 供其所需？ | 曾思瀚
——回应朗基教授“白箴士讲座”（一）
究竟听众需要什么才能明白宣讲？
- 42 [校园与海归] 钟点工 | 荣子
那位女书记眼睛斜瞟着我，问师母：“这是你家的钟点工吗？”

成长篇 |

- 44 [教会史话] 中国教会史上不可不知的六位玛利亚 | 亦文
很少有人会细究，从1834年马礼逊于广州夷馆去世，到1865年戴德生成立中国内地会之间，这数十年岁月中发生过什么事？涌现过什么人？
- 52 [见证] “雅歌”的春天 | 董荣臻
望着不变的高山，想到圣经说，都是“虚空的虚空”，“惟有主的道是永存的”，为何我却“欲望大于需求，换来一生劳累”？

- 43 [搏君一灿] 黑与白 | 图：弯草 文：陶克
- 7 [书林萃语] “舍己”始于“识己”
- 封三 [诗想圣经人物] 西面·耶路撒冷圣殿 | 张子翊



编者的话

被称为圣徒的“我”的渐渐更新（参《西》3: 10），是个充满挑战的历程。当“我”在光中、返照主的荣光（参《诗》36: 9；《林后》3: 18；）时，我就欢乐且振奋；当我发现覆蔽在恩典荣光下的“我”，其实尚未完全脱离残破卑劣时，我就错愕、沮丧而难堪。甚至，我的骄傲因此深深受挫：刺痛和无知让我拒绝面对“真我”！

周学信解释这种抗拒常会化为一种“宗教性的假我”，将上帝困囿在自己建构的框架中。若要让“真我”继续长成基督的形象，人就必须单独面对上帝。范学德呼应此观点，勉励信徒要避免“属灵的化妆品”，接纳自己那个受伤的、破碎的自我。祝健则相信，藉著长期稳定的属灵操练，人能识别“我”的真貌，并使“新我”刚强起来。

当我能面对“真我”的时候，就能面对内心深处低回的质疑，如王星然介绍的电影《生命树》，如庆子提醒的，“我”不会因服事而埋怨不断，或以为“我”灵命优越。正如谢文郁的反思：“我”只能谦卑地“跟随”真理（基督），而没有能力“拥有”真理。这样的态度，也使沈琅能跨出舒适圈，开放“我”与非基督徒朋友们“对话”。

认识“真我”与认识“真神”，此两者互为因果，是生命成熟缺一不可的标志。结出的果子包括属灵的品格与事工面的扩展，如亦文对中国教会史上“6位玛利亚”的回顾：委身、促成、鼓励、传承。只有真实诚恳的“我”，才能成为他人“无声的榜样”。

双月刊 第56期 2012年7月 Issue 56, July, 2012 Vol. 12/No.4

出版者 海外校园
Overseas Campus Ministries, Inc.
1753 Cabrillo Ave., Torrance, CA 90501, U.S.A.
电话 (310) 328-8200 传真 (310) 328-8207
网址 www.oc.org
电邮 editorial@oc.org (投稿)
order@oc.org (索阅)

BEHOLD (USPS No.019975, ISSN#1536-2676) is published bi-monthly by Overseas Campus Ministries, Inc. 1753 Cabrillo Ave., Torrance, CA 90501, U.S.A. Tel: (310)328-8200, Fax: (310)328-8207 Periodicals postage is paid at Torrance, California. POSTMASTER: Send Address Changes to OCM, 1753 Cabrillo Ave., Torrance, CA 90501.

Director: Edwin Su Chief Editor: Joanna Su

社长 苏文峰	主编 郑期英	• 本刊有作者署名之文章，文责作者自负，其立场不一定代表本刊。
执行编辑 谈妮	编辑 施玮、蔡越	• 本刊保留所有文章及图片版权，欢迎转载，请先来信通知。
编辑助理 刘凤	美术编辑 杨顺华	• 若需本刊索阅单，请复印本期第 56 页。

“真我”与“假我”

| 周学信 |

有一天，老师问一个小男孩：“为什么你总是常常对同学恶作剧？”他回答：“在我脑子里有一只坏狗和一只好狗在打架。当坏狗打赢的时候，我就会做坏事！”老师问他：“为什么坏狗总是占上风呢？”他回答：“因为我喂它较多啊！”

世界上有两种做人方式

这故事意味深长。也许在基督徒生活中，最常的挣扎，莫过于与自己在人性中没有完全降服于上帝的部分的挣扎，要持续不断地对抗内心把自己摆第一的诱惑。当我们没有达到自己的期望，我们就容易气馁。我们要如何理解这种个人与罪之间的摔角呢？

古代的先知在《耶》17：5-10中，写道：世界上有两种做人的基本方式，一种是自恋式地相信自己，另一种则笃信上帝。

这两种方式可称为“假我”与“真我”。假我的本质，是将自己界定为：“我”与上帝、与人和创造，都是隔离的。

残酷的现实是，这个“我”乃是在肤浅的宗教外衣下，骨子里自以为是的自我，照自己的行事历、自己的欲望、自己的目标而行。在看来属灵的外表下，以“尊重他人”的生活态度，来与人保持距离，以减少我们以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宗教或种族等为目的，进行操控时的阻力。当我们的操控不如我意的时候，我们就以暴力相向，却产生更暴烈的反弹。

上帝的话清楚地教导我们：我们从来不是远离上帝的自治体。如果不明白我们是为谁而造，并上帝是要透过谁来彰显，我们就不能认识自己。人的出生，是上帝的恩赐；然而，更伟大的恩赐来自第二次的出生，即 zoe，属灵的生命，就是在我们里面有基督的生命。（参《加》2：20；《西》1：27。希腊文中有两个字均可翻译成“生命”，其中 Bios 指肉体的生命，zoe 是属灵的生命）

我们之前的生命，是死的、瞎眼的及受捆绑的（参《弗》2：1；《林后》4：4；《提后》2：26），新我不仅是旧我的更新而已，乃是在上帝面前一个新的本体。（参《林后》5：17；《弗》4：24；《西》3：10）

这新生命是耶稣基督的生命在我们里头，且透过每位信徒表现出来。为了与上帝有亲密的交通，这新生命必须是改变的和完全的。新我，即我们在耶稣基督里的内在生命（参《弗》3：16；《罗》7：22），会逐渐改变我们的思想、性格，且行为也会逐步洁净（虽然我们的生命在这地上不可能完美或完全）。

当假我有了宗教的加持

在《加》5：13-24 及《罗》7：18，25中，保罗痛苦地形容老我乃是“肉体”。这“肉体”是以自我为中心的假我生命。当我们重生，上帝将祂的生命植入在我们的生命时，祂并未涂掉我们旧的记忆，及过去的所有、所是和所行。因此，在生命

逐渐成长的过程中，我们完全有思考、说话、行事的能力，来表达肉体的需求，而非圣灵全然掌管的生命。

保罗在《罗》8：7提到，“原来体贴肉体的，就是与上帝为仇；因为不服上帝的律法，也是不能服。”在此保罗将我们带回到《创》第3章那个原本的老我。老我的特征，是将身份根植于自己而非上帝，且有这样的特征：自我保护、占有欲、操控别人、具破坏性、自抬身价和放纵的。并塑造出各种以自我为中心的观点、态度，及行为模式。

这些东西在我们的生命里根深蒂固，我们甚至不知其存在。“假我”是我们之所是，是现今的我们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而它玷污了一切我们所是和所做的。如果我们不觉悟，它会扭曲我们对自己、别人及世界的认识。

假我在我们的生命中，扮演上帝。对保罗和其他圣经书卷的作者来说，“我”最糟糕的，并不是有放荡不羁或其他明显的罪，而是“我”有了宗教的加持，变成宗教性的假我。

宗教性假我的基本特征，与旧假我没有不同。其差别是，宗教性的假我，貌似将上帝带进了自己的生命，实际上却只是将上帝困囿于自己建构的框架中，确保自己能够“掌控”假设的上帝。这也就是说，每当我们试图要上帝照我们的意思存在于我们的生活中时，我们就是一个宗教性的假我。

假我通常透过对财物、地位，及偶像崇拜，来崇拜并服事受造物。这样的服事是沉重的，因为这些偶像是残酷的“监工”。

为我们的黑暗带来光亮

“真我”与“假我”全然不同。“真我”十分明白：没有什么比上帝更能满足我们烦躁的心。

保罗如此告诫人：“所以要治死你们在地上的肢体；就如淫乱、污秽、邪情、恶欲，和贪婪（贪婪就与拜偶像一样）。因这些事，上帝的忿怒必临到那悖逆之子。当你们在这些事中活着的时候，也曾这样行过。但现在你们要弃绝这一切的事，以及恼恨、忿怒、恶毒（或作阴毒）毁谤，并口中污秽的言语。不要彼此说谎，因你们已经脱去旧人，和

旧人的行为，穿上了新人；这新人在知识上渐渐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象。”（《西》3：5-10）

“造他主的形象”，就是上帝儿子的形象，这是上帝最终的意思，即让我们符合祂的形象（参《罗》8：29）。那受损的上帝形象，现在在基督里恢复了（参《林后》5：17）。

“当上帝进入我们的假我时，那是上帝同在的圣经，十字架的另一个形象。上帝来到我们自以为是的本体。上帝来，为我们的黑暗带来光亮，为我们的罪带来洁净，为我们的死亡带来生命，为我们的破碎心灵带来医治，为我们的捆绑带来释放，在上帝的形象中培养我们成为完全。但要打开那扇门，要认清我们的假我，并让上帝进来，并知道当上帝的爱遇到假我时，始终是上帝和我们十字形的相遇”。（注1）

我们已被上帝的血所买赎，变成新人。旧我已经死了，我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上帝里面。祂显现的时候，我们也要与祂一同显现在荣耀里。我们最深刻的身份，及在基督里的真我，乃是“照着上帝的形象造的，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弗》4：24），且照主的形象，在知识上渐渐更新（参《西》3：10）。

我们内在的新身份与上帝的关系永不改变，因上帝重生我们，使我们称义，并认我们为祂的儿女。然而，我们外在的实践，在成圣过程中，是时而停顿、时而成长，逐渐转化的，是既痛苦又喜乐的旅程。形塑与成熟的过程，牵涉到信任与依赖的成长，涉及新人从内到外的转变，以及在不断自我破碎地舍己中，释放出圣灵的能力。

超越迷恋，察觉真我

托马斯·默顿（Thomas Merton, 1915-1968），是基督教灵修大师、当代灵修学的先驱，在现代哲学、心理学和上帝学方面皆有杰出表现。

默顿指出，人与自己变得陌生，是常见现象。在他的作品中——不论是社会或属灵方面的，最常讨论的就是“真实、内在的我”，与“虚假、外在的我”之间的区别。他在一篇又一篇的作品中强调，我们迫切需要超越对假我的迷恋，进而察觉真我。

他写道：要自我认同，就要有足够的清醒和觉悟。但清醒是要去接受我们的脆弱和死亡。这不是出于斯多葛主义或绝望，而是为了我们内在无懈可击的真实——那是我们平时无法察觉的，只有看到我们脆弱不堪的外表是那么不真实时，我们才会觉醒过来（注2）。

臻至觉醒的唯一途径，就是独处、简约和静默的默观生活。默观生活中，要努力从所有虚假的羁绊中得自由，并向上帝彻底敞开。默观本身就是自我得释放，以接受在上帝里面的真实身份。并非每个人都可成为修士，但每位基督徒都蒙召，在生命中开展一个静默、独处的面向，以便觉察内在的我。

此外，默顿主张：观察真实的自我，以达到对上帝的觉察，是相当重要的。他这样解释：

如果我们只专注于自己外部表面的存在，和我们自尊上的琐碎顾虑，那么我们对祂、对我们自己，都不真实。要达到对祂和对自我的真实觉察，我们必须弃绝自私、受限的自我，进入全新的存在，发觉内在爱与动机的中心，使我们能在崭新的亮光中，看见自己和万事。

我们存在的真实感受，平常是隐晦的，并被日常生活中的杂念扭曲了。如今在中心的直觉中显露出来。那些在毫无意义、漫无目的（活得像机器，被别人的冲动与建议推着走）中所遗失和流散的，现汇聚成一个完全的意识意义。（注3）

唯在孤寂和空虚的沙漠中

默顿受到了德国莱茵派上帝秘主义传统的影响，如陶勒（John Tauler）、苏桑（Henry Suso），



James Huang 摄

特别是爱克哈特。默顿开始在我们存在的核心深深体认到上帝的同在。他提到 le point verge，意思是起初的原点。它是顶点，或说是静默的点，是我们虚无的中心。

人遇见上帝之处，我们可以在祂的怜悯中体会到（注4）。默顿说，起初的原点是我们对上帝的倚赖点，比我们的渴望更深，比我们的幻想更自由（注5）。默顿对起初原点作了最详尽的描述：

在我们存在的中心，是一个虚无之点，不受罪与错误观念影响，是纯净真理之点。这点或这火花完全属于上帝，并不受我们的摆布。反倒是上帝借此掌控我们的生活，是我们的心灵幻想和残暴意志不可及之处。

这虚无又极尽贫瘠的小点，是上帝在我们里面的纯净荣光。这就是所谓的祂的名写在我们里面，成为我们的贫穷、困乏、倚赖、儿子的名分。这就像纯钻石，闪耀着人眼无法见到的光芒。

它在每个人之中。如果我们能看见它，就能看见那数十亿光芒，汇聚在脸上，太阳的光芒可让生命中所有的黑暗和残酷全然消失。（注6）

要觉察这个位于中心的点，我们需要正视自己的限制和死亡，才能有对现实的直觉（立即的体会）。我们的存在，乃全然建立在此现实，即上帝之上。照默顿所说：

人必须面对贫困和空虚感，弃绝自己的经验，和在死亡与虚无中……生发出来的无知和错误。敢于孤独的人，能看到大家所害怕及谴责的“空虚”和“有用性”（编注：此指看人是否“有用”的以价定值），但它们却是人遇见真理的必要条件。（注7）

默顿说，只有在孤寂和空虚的沙漠中，我们才

能看明白，对死亡的恐惧、对自我肯定的需要，是虚幻的。当我们面临这样的遭遇，未必要攻克那极度的痛楚，而是要接受并了解它。因此，在痛苦的核心，我们寻得平安与了解的恩赐，不单是透过个人的光照和释放，也透过委身和同理。（注 8）

此外，默顿坚持，这样的经验不单单止于个人的光照和释放，还包括了对“合一”深刻的了解。这合一使我们和那“爱的源头”连成一体。当我们觉醒、察觉自己真实的身份，我们看到的不只是自己，而是整个世界，有我们的弟兄姊妹，还有主基督。

“这不是排他主义或‘民粹’的问题，而是整体、全心全意、整个个体及……同样地在万事中找到相同的爱的基础。”（注 9）因此，这种默观的寂静和独处，不是自恋地单顾自己的事，而是对万民、万事有发自内心的怜悯，且这怜悯是透过同理与委身表现出来的。

我们之所以是我们

默顿在《有罪的旁观者推测》（暂译）一书中，坚定地说：独处应被视为一种必须，而不是奢侈。我们要对自己真诚，就要会说“不”。因为，周遭的人不断地想利用我们，来培育他们赖以维生的幻觉（注 10）。

默顿警告：有时，在孤单地争取正义及和平的过程中，我们会落入孤立无援的自义陷阱里。我们很容易以为，万事都得靠我们才能成就。顺这条路走下去，路上可能潜藏着粗暴强制（“我们得做些事”的心态）或绝望（没有用啦）。

默顿常常对当代的社会或和平运动深感怀疑，他形容那些意识型态是“激进派”（注 11）。他警告，让自己跟着多种互相冲突的立场随波逐流，或被过多的要求牵着走，投入过多的计划，想要帮助所有人所有事，是对暴力的屈服，甚至是助纣为虐。那些激进份子的狂热，抵销了他们为和平所做的努力。这狂热毁坏了人内在的平静，也毁坏了所有工作的成效，因为这狂热斩断了人内在的、使工作有果效的智慧根源（注 12）。

默顿提出警告：有时，那些为正义与和平奋斗

的人，身上却显现出武断和莽撞，这原是他们要反对的。所以，我们要思考一个问题：我们行事的动机为何？我们反抗压迫、争取正义、为和平作见证，但什么才是我们行动的根源？

凡为和平与公义努力的人，必须保持警觉。因为，如果只仰赖自己的理想，人很容易耗尽精力。这些理想的确给我们热情、异象和驱动力，但长远来说，光有理想是不够的，我们还是需要不断得到上帝的滋养，否则会干涸，会油尽灯枯。

我们之所以是我们，不是因为我们有一整串的个人特质，一大票的理想，或是一大堆的活动，乃是因为上帝所给予的爱和恩典。如果我们想成为马不停蹄的活跃分子，以此找到我们的的重要性、安全感、价值感，就会陷入极大的危险中。

相反，一个人越能从爱中认识上帝、找到自己的身分，就越能长远地为社会公义做出贡献。

因此我们必须花时间，向上帝的爱敞开，因上帝的爱给予我们身分。这意味着，我们要给自己独处与静默的空间。也意味着，要在投入活动，与在上帝里面得安息之间，找到平衡与交互作用。

如此会让我们更深地亲近上帝，也更深地关爱这个世界。我们创造出一种内在的性格，使我们得以自由地行动，使我们度过许多艰难。这正如默顿说：“当信心进深，且与关系一起进深，就会越来越有信心，同时也会向外影响到我们所想和所做的每一件事。”（注 13）

注：

1. M. Robert Mulholland, *The Deeper Journey* (Downers Grove, Illinois: IVP Books, 2006), p. 80.
2. Thomas Merton, *Raids on the Unspeakable* (New York: New Directions, 1966), p. 17-18.
3. Thomas Merton, *Contemplation in a World of Action* (Garden City, New York: Doubleday, 1971), p. 161.
4. Thomas Merton, *Conjectures of a Guilty Bystander* (Garden City, New York: Doubleday, 1966), p. 142.
5. Thomas Merton, "Apologies to an Unbeliever," *Faith and Violence: Christian Teaching and Christian Practice* (Notre Dame: University of Notre Dame Press, 1968), p. 213.

6. Ibid., p. 142.
7. Merton, *Raids on the Unspeakable*, p. 17-18.
8. Ibid., p. 17-18.
9. Thomas Merton, *Contemplation in a World of Action* (Garden City: Image Books, 1971), p. 144-156.
10. Merton, *Conjectures of a Guilty Bystander*, p. 96-97.
11. Thomas Merton, *Zen and the Birds of Appetite* (New

- York: New Directions, 1968), p. 15.
12. Merton, *Conjectures of a Guilty Bystander*, p. 85.
13. 同上。

作者任教于台北中华福音神学院，主授系统神学、教会历史、灵修神学等课。

“舍己”始于“识己”

书林萃语

当我愈来愈诚实，就能承认自己汇聚一身的矛盾。我既相信又怀疑，我既满怀希望又灰心沮丧，我既爱又恨，我为我自我感觉良好而不舒服，我为自己没有愧疚感而心怀愧疚。我既信任又猜疑。我诚实却仍玩弄手段。亚里士多德（Aristotle）认为我是理性的动物；而我则认为我是拥有啤酒海量的天使。

——曼宁，《衣衫褴褛的福音》，吴蔓玲译（台北：校园，2005），p.32。

十字架的团体，不但是欢颂的团体，也是自我了解的团体。……因为了解自我与舍己有关。如果一个人不知道自己拥有什么，如何能给予？由此观之，努力去认识自己是非常重要的。

那么，我们究竟是谁？应当怎样来看自己？对自我当采取什么态度？这些问题若不提十字架，便无法获得满意的答案。……我们如何能避免自我评估过高或过低，而听从保罗的劝告，“看得合乎中道”（参《罗》12：3）？基督的十字架能给我们答案，因为它既要求我们舍己，又要求自我肯定。我们的新我虽然已蒙救赎，却仍有堕落的性情，所以需要双重态度，就是否定自我与肯定自我，两者都可在十字架中得着光照。

——斯托得，《当代基督十架》（台北：校园，1990），p.347-380。

舍己可能涵盖拒绝一些事物，但这并非耶稣所说的；祂也不是指否认你的自我价值。舍己不是否认你的各种感受。……不是要你抛弃理性。

舍己的真意，乃是舍去你的自我主权，意谓弃绝自我这个假神……有哪些迹象显明我们尚未迎向耶稣的挑战？今日教会中有很多现象正显出这个事实：嫉妒——因为不能拥有别人所拥有的；争竞——想要超过身旁之人的成就；好辩论的心——一切要照我们自己的方式而行；过度敏感——当工作不被肯定，结果内心变得愤愤不平，或者想要别人注意我们为基督的缘故，已舍去所有。……我们用从神而得的恩赐，去提升自己的名望与声誉。

然而“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约》12：24）……死里复活的道路，乃是经过十字架的刑罚。耶稣呼召我们去走那条路，那一条祂已走过的路。

——强森（Darnell Johnson），“献上全人”；欧格理，《合神心意的门徒》（美国：证主，二版，2011.5），p.34-36。

主啊，我是谁？

| 范学德 |

可以这样来开头，就好像老人给小时候的我讲故事一样：很久很久以前……

如今当我回忆那个“很久以前”，却仿佛就在昨天——百年一瞬间，更何况40年、50年，恐怕是眼球刚刚准备运动吧。

就在那个很久以前，某一天我蹲在地上看白菜叶上的一条小虫子，那时的白菜是长虫子的。虫子是一身翠绿，白菜是白中带绿，那个翠绿的小家伙在白绿之间一动又一动，好像是个小火车。要是现代人来说，就是微缩景观了。

那以后没多久，我就朦朦胧胧地知道了一个道理，白菜就是白菜，虫子就是虫子。白菜籽无论怎么小，它种到地里，绝对长不出萝卜来。而从虫子的那一堆卵里，再如何努力，也飞不出金凤凰、银孔雀。

文化大革命有个“血统论”口号，叫“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生子会打洞”。对于植物、动物来说，道理还是对的：什么种，就出什么货。哲学一点地说，就是：它们的存在，必然要表现它们的本质。反过来说，它们只要存在，就不可能表现出其他的本质。

要是人也这么简单多好。有一句骂人的话最难听了，说你简直禽兽不如，或者，不如禽兽。除了有点污蔑禽兽之外，这句话还蛮不错的——别看你人模人样的，但已经堕落到了非人的地步。那人模人样，不过是徒有其表，俗语，也就是披了一张人皮。

人不是动物

人从哪里来？到哪里去？据说高更以此为题，画了一幅名画。我没看过这幅画的真迹，但那个问题还是挺清楚的——人是什么？我到底是谁？

当年上大学时，我学的是哲学。人的问题，自

然是哲学关心的基本问题。人是什么呢？有的说人是理性的动物，有的说人是社会的动物，或者，政治动物。又有的说，人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尼采关注权力意志，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围绕着“性”转来转去，萨特则不断地说：选择！选择！还有高人说，人是文化的动物！但什么是文化啊？据说，专家的定义就有几百个。

结果当然是越研究越不明白，就好像笑话说的那样，你不说我还明白，你越说我就越糊涂了——我不思考“我是什么”，我似乎还明白我是人；我越是想，就越连什么是人都恍惚了。

以“人是理性动物”一说为例，随便看一看人类历史，远的不说，洋的不说，就拿我经历过的中国历史来说，文化大革命，8亿人民，斗了10年，你死我活，你死我也活不成，怎么能相信“人有理性”？

人到底是什么？我是谁？我读哲学时至多能肯定一点：人不是动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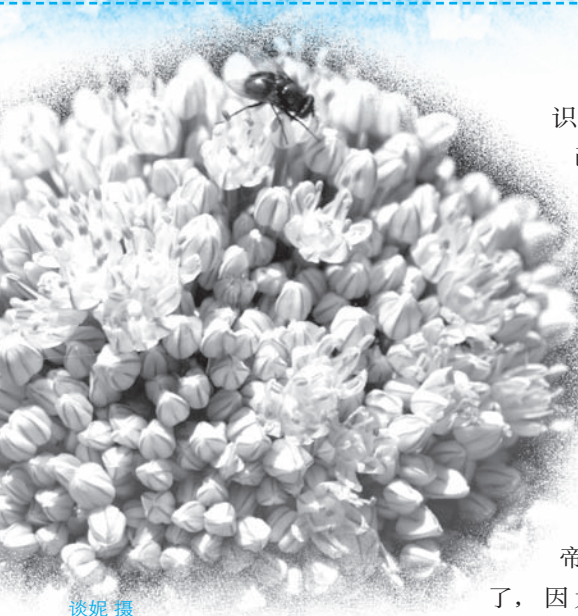
不仅我这样认为，连哲学大师们也如是说。孔蒂亚克曰，我看到自己，我摸到自己。一句话，我感觉到自己，但是我不知道我是什么。

叔本华更妙。他某日坐在公园内，衣衫褴褛，精神大概也挺郁闷。这时，一老妇人过来问：你是谁？他自嘲，我真巴不得我知道。

这就是人的尴尬。我们都知道自己是人，却不知道人是什么；我们都知道我是我，却不知道我是什么。还是苏格拉底实在——他一生以“认识你自己”为使命，结论却是一句话：“我所知道的只有一件事，就是我一无所知。”

两个认识

加尔文在大作《基督教要义》一开头就说，人真实的智慧主要由两部分所组成，即对上帝的认



谈妮 摄

识，与对我们自己的认识……这两种认识具有密切的相互关系，这大致是不错的。但加尔文认为，人一观察自己，就必会立时思念上帝，这就不准确

了，因为可能有许多的人活了一辈子，但却从来就没有意识到上帝，更没有把自我与上帝联系起来，他甚至认为我就是我的上帝。人认识上帝，这是上帝赐给人的恩典。

克尔凯郭尔说得好，人不可能靠自己来认识自己，因为人已经堕落了。堕落之人的鲜明标志，就是他承认自己的堕落。即使万不得已承认了，也千方百计地推托罪责，归咎于他人、社会。因此，人或者因为骄傲，视自我为万王之王；或者由于自卑，视自我为垃圾。在骄傲与自卑之间，是麻木，随波逐流。什么人，我不我的，活着，就这么活着，何必瞎操心。

人认识自我，始于认识上帝，这一方面表现为，他找到了一个在天上的父，从而，他有根有家了。

“我从哪里来”的问题，就落实到“我是从上帝那里来的”的答案上。这就把我奠基在万古不移的磐石上——这磐石就是上帝之爱。

“我以永远的爱爱你，因此我以慈爱吸引你。”（《耶》31：3）古时，上帝向以色列显现时说的这番话，如今，祂也向每一个相信祂的人这样说。这“永远的爱”，就是人生命的源头、生存的根基、生活的动力、人生的意义和目标。

人认识自我，始于认识上帝，在另外一方面这也表现为，在圣灵之光的感召下，人终于承认：原来我是叛逆了上帝的逆子、离家出走的浪子。

唯有面对着耶稣基督，面对着圣经——上帝的话，我们才获得了真实的自我意识。因为只有与基督相比，我们才知道我们离上帝有多远；只有被圣

灵光照，我们才能看到自己的内心有多么黑暗。就连我们以往引以为荣的一切美善，从聪明，到善良和仁义，在它们的背后，其实都拖着或长或短的阴影。即使它们表现得极其美好，本质上仍是破衣烂衫，丑陋啊！当我看到了真正的美好——主耶稣，以往我所夸口的一切美好，都变得不那么好了。

认识到上帝是我在天上的父亲，意识到自己是罪人但今天要回家，这就是认识自我的真正开始。

自我接纳

忘记了是在哪里看到了泰戈尔的这几句诗，挺悲情的：在大浪滔滔的既往与未来，在永恒与现在之中，我总是看到一个我像奇迹般的，孤苦伶仃地四下巡行。

基督徒对此的反应是：以马内利，上帝与我同在！我的主、我的上帝离我们并不远，就在我们身边。祂是与我同在者、同路人。祂引领我走，伴随我走。当我实在走不动时，祂背着我走。祂让我走在祂开辟的生命之路上——祂就是那条路，充满了恩典和真理的永生之路。

当我们谈论认识自我的时候，我们不是为了获得与自己无关的客观知识，而是为了找到一条生命之路，能有意义地活下去。这一条路，从起点、中途到终点，写的都是2个字：耶稣；或者4个字：耶稣是主。

当耶稣成为我的主时，当主掌握了我的生命时，我有了一个新我，即在我里面的人，这个里面的人是我以往的生命中从来没有的，祂就是耶稣，在耶稣之中并且通过耶稣，我成为上帝所疼爱的儿子。

一切的盼望都在这里，用整个心灵拥抱耶稣，让祂在我里面一天天地长大，即让我的新我不断成长。

因此，认识自我，就是认识在圣经中向我启示的耶稣基督，让主不断地进入到我的生命中。这个“认识”二字，在圣经里的意思就是“交往”，就是不断地与主耶稣交往。这个交往，说到底，就是一个字：爱。尽心、尽性、尽意、尽力地爱耶稣。

而一切的爱都要引导到对耶稣的爱之中，凡是

背离耶稣的，都是不值得爱的。

当我全心全意爱耶稣时，我就分享了上帝的神性，生命被圣化了。只要在地上生活一天，这个过程就不会完结，不断地分享神性，不断地被耶稣基督所圣化。

这就是“我”的根本！我是上帝的爱子，祂深深地爱着我！犹如卢云所期望的那样，我唯一的渴望，就是在我心灵的每一个角落，都回响着一个声音，并且回响一生之久：我是基督所爱的人。

卢云在他的一系列灵修著作中一再告诫我们：“灵命需要不断地肯定自己真正的身份。我们真正的身份是上帝的儿女，是天父所爱的儿女。”在我出生之前，上帝就已经先爱了我。我是带着上帝之爱来到人间的，无论我是否知道或承认这一点，无论我千变还是万化，都不能把我与耶稣的爱分开，因为祂答应我，祂将永远的爱我。

我已经蒙爱了，并将继续蒙爱。“我们从父母、丈夫、妻子、孩子、老师、同事和朋友身上所得的有限的、条件性的、暂时的爱，都是上帝那无限的、无条件的和永恒的爱反映。”（卢云语）就是一片白云，一场春雨，一片雪花，一朵玫瑰，一株青松，一座青山，那上面都打上了上帝爱的印记。

即使在我经历不到上帝之爱的时候，在我不愿意读圣经、不愿意祷告、不愿意去教会的时候，在我以为上帝已经完全抛弃了我的时候，我仍是上帝深爱的儿女。

经历了死阴的幽谷之后，我必定能看到朗朗蓝天，上帝的爱如万丈金光一直在照耀。

最小的兄弟

曼宁认为，属灵生命的起点，就在于要接纳我们受伤的自我，或者说，接纳破碎的自我。那个自我就是耶稣所说的最小的兄弟，那个饿了、渴了、病了、赤身裸体、无家可归又被关在牢中的最小的兄弟。

那个最小的兄弟就在我里面，与我的真我——上帝的爱子相伴相随。荣格这样分析：“如果我发现最小的兄弟、最穷的乞丐、最无理的冒犯者——这些都在我里面，我需要向我自己施恩——我自己

就是我必须爱的仇敌。”可惜的是，我们总是隐瞒，总是拒绝承认自己内心深藏的卑微。

进入教会生活后不久，我们会自觉不自觉地用“属灵的化妆品”把自己打扮起来。我们用教会流行的术语、习惯的方式，把自己在外表上装扮得很属灵——却是有属灵之名，无生命之实。

另外一方面，我们对自己不断地定罪，不相信自己已经被赦免、饶恕了，反而一直生活在罪疚感之中，觉得自己好不了、完蛋了。

即使在成为基督徒多年以后，我仍不是我渴慕的那个“真正的、完美无缺的圣徒”。我所希望的那个自我，并不存在，也不可能存在。默顿说：“我们每一个人都生活在一个虚幻者的阴影下，这个虚幻者就是假我。这就是我希望自己成为的那个人，但他不能存在，因为上帝完全不认识他。”那一个从未存在过的美丽幻影，我从来就不认识。

只要我还活在这个世界上，我里面那个最小的兄弟就一直以这种方式，或者那种方式存在，他总是又饿又渴，疾病缠身，经常流浪。一句话，他是一个地道的穷人。

无论别人看我有何物，我都当如实地在上帝、在世人、在兄弟姐妹面前承认，我是一个穷人，一个乞丐，一个最软弱的人。我每天能交给上帝的，就是我的贫穷，一无所知，一无所能，一无所是。无论我有何知、何能、何德，也都是从上帝领受来的。我所有的，原本就属于我自己的，只有我的罪。

这意味着，就是在我破碎之时、犯罪之际，上帝也没有放弃爱我。祂与我同在，居住在我里面，引导我跟随祂。于是，我就可以靠着主耶稣，善待我里面的那个最小的兄弟。主的恩典是粮食，主的真理是清泉，主的怜悯是良药，主的赦免是家园。在爱和真理之中，我和主相连。

于是，我不必梦想成为另外的人，就像圣方济沙雷所说的那样：“要以祈祷和工作，成为你自己。就在你所在的地方，成为你自己，专注于每一天围绕你的微不足道的问题和痛苦……此时此地活出并回应祂的恩典。” ◆

作者原为马列哲学讲师，现住美国伊利诺州，自由传道。

持守属灵生活， 认识真我

认识属灵生命是基督徒成长的里程碑，持守属灵生活则是每一位属上帝的人必须一生之久经历的过程。

持守这样一个追求、操练和成长过程的属灵的生活，才算真正走天路，实际地跟随耶稣。因为，有了基督的生命，还必须效法基督的生活，最终才可能活出基督的性情。这就像有了父母的生命，还必须在父母的身边生活，才最终能活出父母的性情一样。

有一次，我问弟兄姊妹：什么是生活？大家一时都不知道如何回答。属灵生活有点像这个情形：我们每天都在忙生活，但未必很认真地思考过什么是我们的生活。

生活，基本就是“过日子”。属灵的生活，就是过属灵的日子，就是属灵意义上的衣、食、住、行。

脍炙人口的《诗篇》23篇，之所以为古今中外的圣徒所喜爱，是因为它简短的6节经文，对基督徒属灵的日常生活进行了概括性的总结，既是精意，又是秘诀。

认识真我

有人说，基督徒的生活，就是谁死谁活的问题。例如，保罗发出过著名的惊叹：“我真是苦啊！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体呢？感谢上帝，靠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就能脱离了。这样看来，我以内心顺服上帝的律，我肉体却顺服罪的律了。”（《罗》7：24）这段经文以及《罗马书》第7章和第8章的阐述，是我们认识真我的金钥匙。

保罗所表达的，是每一位属上帝的人都必定经历的。用通俗易懂的话解读，就是我们每个人里面都有3个“我”：一个是被旧我、老我折磨，常常失败的“我”；一个是因着圣灵重生，靠着基督得胜的“我”；以及，那夹在两“我”之间，长期被争夺、天天争战的“我”。

在保罗所说的“我”中，时常有3股力量交织拼搏。一个是属罪、在肉体里发动的邪恶势力，一个是因信主耶稣基督而来的属天的永生生命力，还有一个就是在圣灵的感动下，人尽自己的本分，凭信心作出选择，并且努力实践的自由意志——根据圣经，真我具有这样的三重性。

今天，基督徒常把我们里面真实的“我”的光景，和新人该有的属灵生活，都放在了同一个模糊不清、混杂不分的概念中，处理、教导和操练。这可能是导致许多教会的牧养和建造收效甚微的原因之一。

所谓认识真我，就是要在信仰的追求和实践中，分辨、识别“我”的真实面貌、何去何从，以及追求成长的途径。而所谓的属灵生活，就是“我”的信仰实践、生命更新，以及在成圣得胜的道上“过日子”，好叫我们里面的新人刚强起来。

简言之，一个人对真我的认识，是与这个人在属灵生活上的追求和操练成正比的。多有追求、操练，则多有自我认识，反之亦然。

不同的阶段，对真我的成长与发展，又有不同的认识。《罗马书》第8章让我们看见，真我在上帝的旨意中成长的3个境界：经历万事互相效力的“我”，凡事定意效法基督的“我”，和被上帝称

义且有份于上帝荣耀的“我”。

可以说,《罗马书》第8章是一面认识真我的属灵的镜子,可以照出我们每个人在上帝面前的真实情况,以及在上帝的旨意中,我们追求、成长的真实旅程。

正常、非常、超常

基督徒的一生,可能会经历多次正常、非常和超常的属灵生活交替。正常是指有规律和有果效的,非常是指没规律和无果效的、或反规律和负果效的,超常是指有特殊的规律和果效的。

不论基督徒在哪一种情形中,都必须持守适当的属灵生活。否则,其属灵生命就会渐渐枯干,甚至从活泼、有生命大能的福音偏离,落入机械、无能的宗教形式中。

有正常属灵生活的基督徒,会在信仰的追求和实践中不断在成长。这种人,若阶段性地经历某种非常和超常的属灵生活,是十分有益处的。非常和超常的属灵生活,可以使人变得谦卑、宽广而深刻。用形象来比喻:非常的属灵生活是旷野的、被掳的,或在苦难中的生活,超常的属灵生活,是指摩西在西奈山上般的生活。

只有长期扎根于正常属灵生活的人,才会坚实和全方位地被建立起来。正常的属灵生活,其实就是用一生的时间,学习和操练属灵的功课,一生走属天的道路,一生在属灵的原则和环境中“过日子”。被收入《中国神童录》中的小提琴家郭昶,曾获得过梅纽因国际小提琴大赛大奖和许多重要的国际奖,并与许多国际一流的交响乐团和国际著名指挥合作过。为中国在国际上争得了巨大的荣誉。而今,他也是一位跟随耶稣的人。

郭昶是一个对自己要求超严格的人。对于认识真理和操练属灵生活,也一丝不苟。他发现,拉小提琴的原理很像作基督的门徒,必须天天付出代价来实践。在周围的新生代基督徒里,我极少看见有像郭昶这样对上帝认真、不为自己留后路、一心一意作基督耶稣门徒的。他更谦卑自己,请我辅导他的属灵追求与操练。我们差不多每天通电话,交通彼此的属灵生活与操练的心得,达12年之久。

认识郭昶的人都能感觉到,他的生命的成长和转化。他与艺术家团队合作演出的“更美的家乡音乐会”,给世界各地渴慕真理、追求永生的人,带来了巨大的心灵震撼和鼓舞。这都与他脚踏实地走天路,在属灵的原则里“过日子”分不开的。

故此,笔者想在下面有限的篇幅里,介绍属灵生活和操练的几个方法。对高度物质化和世俗化社会中的基督徒来说,这些像是“失传的秘方”,且具有时代的针对性和实践性,能帮助人学习走天路。

艾宁 摄

三个要学习的功课

人信主的标志之一,是悔改并了结往事。这表现为自觉地对付罪、世界和自我。

对付罪,就是除掉我们不讨上帝喜悦的行事为人。对付世界,就是要断掉从世界诱惑来的情欲和骄傲。对付自我,就是要解决骨子里自我中心的态度和自己作王的思想方式。这3条,是基督徒一生学不完的功课。

上帝给我们的属灵功课,如果没有学好,上帝会让我们一次又一次地重学,直到及格为止。从我自己的亲身实践,和30多年来的观察,我发现,如果我们3次得胜,上帝就算我们“过关”,让我们去学习其他功课。否则,有可能让我们一直学下去。

以色列人就是因为没有学好功课,在旷野漂流了40年之久。

现在的基督徒,很少一信主就花时间和精力来学习这3个功课。因此,这就成了一些基督徒一生在面对的内容,像在旷野里的以色列人,长期在一个怪圈里转不出来。

对此,笔者有3个提示:

认识真我——若在3个“对付”中有所学习、长进,就表明“我”的里面有圣灵清楚的工作。

操练要诀——3个“对付”,有时需要打速歼战,有时需要打持久战。这种操练需有属灵的辅导。

属灵益处——在信主的一开始就学习这3个功课,是蒙上帝看顾和引导的保障。

属灵基本功的三节棍

信心、祷告和明白上帝的旨意，可称为“属灵基本功的三节棍”。三节棍可长可短，能攻能守，互相连接，变化无穷。基本功的意思是：对于走路的人，这3个方面的学习是最基本的，是至关重要的，是需要天天操练的，就如俗语所说：“三天不练手生”。

我年轻的时候爱打篮球，我的篮球教练给过我一句忠告，直到几十年后还在影响我——他把我拉到一旁，告诫我要有扎实的基本功，不要老想着如何表现自己。自那以后，我的训练观彻底改变了。我为自己定的目标是，每一种篮球动作，每天都要重复训练100次。从此，我的篮球技术和功力直线上升，直到被选入湖南省长沙市篮球队，参加全省运动会。

这也影响到我在信心、祷告、明白上帝旨意这3方面的学习，我一共学习、操练了30多年，并教导辅导他人达20多年之久。

练好了属灵基本功的三节棍，就基本上进入了某种程度的自由和独立，不会“害怕”（信心茫然），也不怕“挨打”（遭遇失败、受挫）。

因为，人若需要信心，则必须祷告；人的祷告若要有效果，则必须明白上帝的旨意；人若要明白上帝的旨意，则必须有信心。掌握这个基本功的人，就能比较准确地根据上帝旨意作每天的抉择。

提示：

认识真我——这个基本功，将帮助我们发现人的有限，和上帝的真实、无限及可靠，使我们一生依靠上帝。

操练要诀——不放过上帝每天给我们的实践机会，一天至少会有5次。同时属灵辅导至为重要。

属灵益处——可以帮助我们建立真实和稳定的上帝——人关系。信心因有实践的根基，而不容易动摇。

属灵生活的五个人际圈

人的属灵生活，可以用5个人际圈来表示，代表5种属灵生活环境及活动。在这样的环境中，或投入，或参与，或跟随，都可以使人不间断地得到属灵供应。

神人圈（一人）：在固定的时间里，操练独处亲近上帝，有个人灵修生活。

同伴圈（二人）：在一段时间内，和一位属灵同伴，进行一对一的生命交通。

团契圈（三人）：参加小组，建立平行的、彼此相爱的属灵生命关系。

教会圈（众人）：有规律地参加教会的主日崇拜，投入群体的敬拜生活。

福音圈（给人）：向周围的人传福音，把白白得来的福气传出去。

提示：

认识真我——投入属灵生活的5重人际圈，依靠属灵的环境和体系，而非自我和个人。

操练要诀——不期待惊天动地、戏剧性的经历。借着严谨、有规律的属灵生活，渐渐地成长。

属灵益处——一段时间之后回过头去看，定会清楚看到自己丰富的属灵收获。

灵修七步

灵修是所有属灵书籍都提到的重要内容。靠着灵修，其他的属灵生活会得到启示性的亮光，每天的生活也会得到能力、智慧。

“灵修七步”包括：

1. 祈求：求耶稣的宝血洁净我的全人。求上帝开启我心灵的眼睛。求上帝赐给我安静的心，带领我亲近祂。求上帝赐给我真理的话语，喂养我的生命。

2. 敬拜：借着播放安静的敬拜圣乐，或以心里的诗歌，亲近上帝、感受祂、敬拜祂。

3. 祷告：借祷告，进一步在心灵深处寻求上帝、经历祂、认识祂；安静、等候、聆听。祷告时，当（下接15页）

我拿玛丽怎么办？

刘茗

我的同事玛丽，是公司资格最老的员工，今年69岁了，在公司工作了35年，算是劳苦功高。年初老板找我谈话，想把玛丽调到我的部门。我一听就暗自叫苦，因为尽人皆知，玛丽现在是公司的“老大难”，她那个部门的同事对她的工作有许多抱怨，而且说她的年龄和坏脾气一起增长，无法与她合作。

老板希望她主动提出退休，可是玛丽却说，她还没有老到不能做事。根据加国的法律，除非本人愿意，公司不能因为年龄的关系而终止雇用某员工。

如今，这个“烫手山芋”终于落在我的手中了。一方面，想到应该服从公司的决定，另外，也是觉得玛丽挺不容易的，我这个基督徒应该有足够的爱和宽容来待她。于是，我就欣然同意了。

你干得真棒！

玛丽一头漂亮的银发自然地卷成波浪，打理得很有型。白晰的皮肤施了淡淡的脂粉，蓝色的眼睛，红艳的唇色，常常让我感叹岁月固然无情，但挡不住一颗执着于年轻的心。

玛丽喜欢讲她的过去，回忆30年前的景况。她也是敬虔的基督徒，非常爱上帝，并热心公益。她说：“我不愿意离开社会太早，我还可以继续工作，继续有意义的生命，直到该走的时候，才安然地离去……”

可是，渐渐地我发现，玛丽能够清楚记得10多年前的小事，却记不清楚昨天我交待给她的工作。电话她听得似是而非，邮件她又不及时回。

她明显缓慢的节奏，和我们要求的高效率完全脱节。

一次，她颇有成就感地跟我说：“我花了整整2个小时完成了这件事！”她的语气和笑脸，都像个等待嘉奖的孩子。我赶紧说：“你干得真棒！”她就更加兴奋。可是，我知道那件事一般只需要半个小时就可以完成。

我不忍心打击她，但也知道这对别的同事并不公平。而且，她的精力每况愈下，有时候会弄错代码，有时候忘了存档，软件的新功能也不会用。她的差错，开始影响到我们部门报表的准确性。

亏本的买卖

有一次，玛丽的一笔错帐，导致我们当月报表效益下降2个百分点。我像个救火队员，千方百计地设法弥补错误。

还有一次，老板看到她在打盹，就叫我去办公室问：你是怎么管理员工的？我一时情急，脱口而出：“都70岁的人了，打盹也是正常的。”老板非常恼火：“我花钱雇人是来工作的，不是请人来睡觉的。”这下我不但救不了火，而且引火上身。

玛丽的的问题既影响了整体的工作计划，也令我承担很大的责任和压力。尤其是，老板经常过问她的工作状态，希望找到足够的证据，证明她无法胜任工作，提出解雇。

我该如何对老板陈述玛丽的状况？是尽责地诚实，还是善意地说谎？我进退两难。作为基督徒，我相信上帝要我有良善的心，善待一个像我母亲一



样年纪的老人，因为上帝要我们爱人如己，以宽容、忍耐和帮助待人。

我希望我可以给玛丽理解和支持，我也愿意帮她打掩护，确保不被老板找碴。我甚至想过，自己可以多花时间，帮她完成工作任务……可是，人在江湖身不由己，公司有制度，有规定，别的员工也要求平等和公平。法律规定不能有年龄歧视，但年龄也同样不应该成为“保护伞”。站在公司的角度，雇用玛丽只能当半个员工用，实在是亏本买卖……

一切安排好

老板要求我每周对玛丽的工作做出评估，对她的失误加以警告，并且上报人力资源部。我记得《彼得前书》提到：“你们作仆人的，凡事要存敬畏的心顺服主人；不但顺服那善良温和的，就是那乖僻的也要顺服……”（《彼前》2：18）

我像只踩在转轮上的老鼠，飞快地不停地周旋在玛丽和老板之间，提心吊胆，患得患失。良心站在一边，职责站在另一边，越来越顾此失彼。祷告好像也软弱无力。

（上接 13 页）

定睛在主的身上，学习认识圣灵，顺从圣灵的吸引。

4. 读经：借读经明白真理（道）、得到吗哪（圣灵活泼的话）。借着所得的道和话，明白上帝今天的引领，具体而实际地经历上帝、认识上帝。

5. 默想：顺着上帝今天给的道和话，一边亲近上帝，一边深度默想，明白上帝的心意和旨意。

6. 对付：在上帝的光照中自省、自卑、自洁。顺着圣灵的吸引，全人转向上帝，全心朝向上帝，全然归向上帝。

7. 回应：因着今天的收获，向上帝回应祷告，立定心意降服、委身和实践上帝的话。

提示：

认识真我——常常操练灵修的人，会越来越认识真我，并且不断长大成人。

操练要诀——灵修可从易到难。起初每次

终于有一天，我问自己：应该这样不停地对对错错、自作主张吗？然后，我听到了一句话：“你要安静，要知道我是上帝。”（参《诗篇》46：10）

好像在黑夜里看到曙光，我一下子明白了：原来，我一直想这想那，要做所谓“对的事”，一直想用自己的方法摆平冲突。可我忘记了，我所想、所能，是那么有限，我算什么呢？

我当安静自己的心，让它从风头浪尖归于宁静，就可以把重担交在上帝的双手。我的心里有平安，就可以对事不对人地解决问题。我的心里不去论断，就可以在老板面前坦然。我不强求两全，就可以简明且直接地提出解决方案。

上帝让“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上帝的人得益处，就是按照祂旨意被召的人。”（参《罗》8：28）对于祂的儿女，上帝会安排各种环境来操练其生命、品格。或许上帝是体恤玛丽，让她放下工作、享受生活；或许上帝是要我学习信靠；或许，上帝也爱我的老板，要让他拥有好员工……上帝一定把一切都安排好了。◆

作者来自中国青岛，现居加拿大。

15-30 分钟不等，逐渐增长。坚持是秘诀。

属灵益处——天天灵修的人，会心明眼亮，看见上帝那只“看不见的手”，以不变应万变。

结束语

基督徒一生蒙上帝祝福的秘诀，在于持守严谨、稳定和全方位的属灵生活，即一生走天路。唯有立定心志，并脚踏实地走天路，才会真正经历上帝、认识真我、更新生命、多结果子。有了属灵的生命，一定要有属灵的生活，才会活出属灵性情。◆

作者来自中国湖南长沙。在美国西南某华人教会牧会。

解读电影《生命树》

——“我立大地根基的时候，你在哪里呢？”

| 王星然 |

才知道什么叫痛

如果，你只是想在周末夜晚，舒服地躺在沙发上，让脑袋放空，看一部好莱坞娱乐片来犒赏自己，这部片子很可能让你非常失望。别以为这部电影得了那么多奖项，以及影评人的肯定，外加布莱德·彼特（Brad Pitt）的帅，一定大受欢迎。事实上，许多人从电影院里走出来时，一脸困惑，大骂“搞什么东西”！

可是，如果你喜欢探索频道（Discovery Channel），喜欢古典音乐，你大概会喜欢这部作品。如果你认真读过《约伯记》，对人生有足够的阅历和体会，也许，你会爱上这部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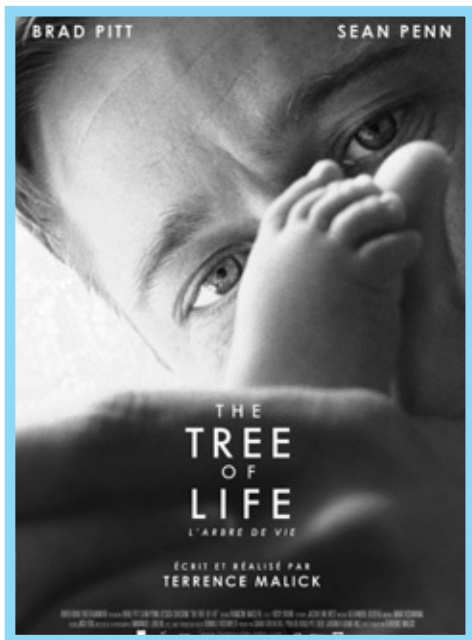
“我立大地根基的时候，你在哪里呢？……”

“那时晨星一同歌唱，上帝的众子也都欢呼。”

（《伯》38：4,7）

这是电影“生命树”在片头，打在银幕上的诗句。

许多观众抱怨看不懂这部电影，正是因为他们不明白这段经文和影片的关系。其实，这一段是上帝对约伯的经典回答，正是解开谜团的关键。



电影《生命树》(The Tree of Life)

2011年，获坎城影展金棕榈奖最高荣誉。

2012年，奥斯卡金像奖“最佳影片”及“最佳导演”提名。

获选美国《今日基督教》杂志2011年“十大年度佳片”第一名。

获选美国《今日基督教》杂志2011年最具救赎意义电影（The Most Redeeming Film）第二名。

《芝加哥论坛报》（Chicago Tribune）评论：

“该片是继2004年“基督受难记”（The Passion of the Christ）之后，最公开打入主流影坛的基督教电影。”

《生命树》是杰克（Jack O'Brien，由西恩潘 Sean Penn 饰演）回顾自己的父母、童年，以及成长的故事。电影以19岁弟弟的意外死亡，拉开序幕。死亡冲击着这个家庭的每一个成员。丧礼过后，亲友引用《约伯记》来安慰痛失儿子的母亲奥伯伦太太（Mrs. O'Brien，由Jessica Chastain 饰演）：“赏赐的是耶和华，收取的也是耶和华……主就是这个样子啦！不要太难过了！你本有3个儿子，现在还有2个，日子总得过下去……”母亲只是静静地流泪听着，不发一语。

“节哀顺变”的话，人人都说过，至少听过。但当不幸发生在自己身上时，才知道什么叫痛。

一部向上帝提问的电影

《生命树》最与众不同的地方是，片中几个主要角色，

不断地和上帝对话（爱看电影的我，从未见过任何其它院线片是这样的）。

当母亲面对丧子的悲痛时，她在内心深处向上帝低语：“为什么？你在哪里？我们对你而言是什么？”

帅哥布莱德·彼特所饰演的奥伯伦先生（Mr.

O'Brien), 是 3 个孩子的父亲, 原来在家里拥有绝对的威权, 对孩子们要求严苛, 满脑子想功成名就。然而失业的打击, 使他坠入人生低谷, 彻底摧毁了他的骄傲和自信。失业的那一天, 他在自家的院子里, 沮丧地问上帝: “我每天都勤奋、努力地工作, 数十年如一日, 从不请假、缺席。每月十一奉献, 我也按时交上。为什么遇上这样的事?”

长子杰克小时候, 目睹玩伴溺水死亡, 他轻轻地向上帝: “你让一个这么年轻的生命死去! 他做了什么?” 他害怕, 因为他开始意识到生命是荒谬的, 任何坏事都有可能发生, 死亡无法预防地可能随时降临, 我们甚至不能用“当个好人的好人”来避免死亡。于是他问上帝: “如果你不是一位好上帝, 我为什么要做个好孩子?”

电影中问问题的人, 都是有信仰的人。他们不是在恶意挑战上帝, 而是在经历了苦难后, 对生命的无常发出感叹。他们问的这些问题, 真实而深沉。作为基督徒, 也许我们不敢高调地质问上帝, 但我知道, 在我的内心深处, 有一些问题是我无法用理性明白的, 所以我交托, 我相信。

然而就像这部电影里的角色一样, 我内心深处也有微弱的低回。我可以花 10 分钟, 用属灵四律告诉未信的亲友, 上帝对他们的生命有美好的计划。我也常对人说, 信耶稣得平安、喜乐。但我知道事情没那么简单, 属灵生命的历程不能简化为公式。

上帝常颠覆我们的一厢情愿, 召唤我们更真实地去认识祂——祂的慈爱、公义, 还有祂绝不打折的主权。祂不要我们只是停留在“风闻有上帝”的状态, 祂要我们亲身去经历祂, 而这往往透过苦难。

影像化的《约伯记》

面对生命的难题, 导演泰瑞斯·马力克(Terrence Malick) 没打算用理性来辩证。苦难是言语难以表达的, 不是可以靠理性想通的。他非常有创意, 选用了大量的影像来回应这个千古难题——当丧子的母亲从内心深处向上帝低语: “为什么? 你在哪里? 我们对你而言是什么?” 导演在接下来的 20 分钟里, 用一幕一幕的自然奇景, 重现上帝创造的伟大,

以及祂那至高难测的权能。

在古典音乐的陪衬下, 你看到用哈伯望远镜才能透视的浩瀚宇宙, 你看到火山爆发、熔岩奔流, 还有一泄千里的瀑布。你看到汪洋的大海和海中各样奇特的生物, 你看到细胞在分裂、血液在血管中循环, 还有恐龙……

看到这里, 电影院里有些观众已经受不了了。这些画面, 到底是在干啥?

如果你读过《约伯记》, 你就知道, 上帝从旋风中回答约伯时, 那一段精彩的话语, 也是很影像的。试着想像下列的经文:

“海水冲出、如出胞胎。那时谁将它关闭呢? 是我用云彩当海的衣服, 用幽暗当包裹它的布, 为它定界限, 又安门和闩。”(《伯》38:8-10)

“你能系住昴星的结么? 能解开参星的带么? 你能按时领出十二宫吗? 能引导北斗和随它的众星吗?”(《伯》38:31-32)

“鹰雀飞翔, 展开翅膀, 一直向南, 岂是借你的智慧吗? 大鹰上腾, 在高空搭窝, 岂是听你的吩咐么? 它住在山岩, 以山峰和坚固之所为家。”(《伯》39:26-28)

“你且观看河马。我造你也造它, 它吃草与牛一样。它的气力在腰间, 能力在肚腹的筋上。它摇动尾巴如香柏树, 它大腿的筋互相联络。它的骨头好像铜管, 它的肢体彷彿铁棍。”(《伯》40:15-18)

导演带着我们, 把视线从地球上这个受苦的家庭移开, 把画面无限拉远(zoom out)。当我们用宇宙和历史的宏观角度来看, 苦难就不再是“Why me”(苦难为什么降临到我)的问题, 而是罪进入世界以后的必然生命历程。在上帝宏伟的创造与权能里, 苦难不再尖锐到令人绝望。苦难使我们再次正视上帝绝对的主权, 苦难使我们回归那不断召唤我们的上帝。

关键的主日讲章

电影中有一幕关键性的主日讲道, 讲的就是《约伯记》。这篇讲章是导演泰瑞自己写的, 他找了一位正牌的圣公会牧师 Kelly Koonce, 在电影中



小C 摄

讲这篇道。节译如下：

“约伯大概会想，他的纯全和正直，应该可以保护他免于灾难。

他的朋友则错误地认为，约伯必是暗中干了什么坏事，才遭受惩戒。但事情不是这样的，不幸的事一样临到义人。我们无法保护自己，我们甚至不能保护自己

自己的儿女……人的生命如同吹散的云、深秋枯干的草，时候到了，我们便如一棵树连根拔起。

“难道这宇宙的运行法则出了什么问题？这世上有什么是不死不灭，能存到永恒的呢？（这时镜头摇到有基督耶稣图像的彩绘玻璃上，暗指只有在基督里才有永远的生命）……”

“当试炼临到约伯的那一刻，他很清楚，这是主收取了他的一切。他立刻把眼目从世上这些短暂、会过去的事物，转移到那位永恒的主身上……在苦难中，我们不能呆坐在那儿原地不动，我们必须勇敢向前，去寻求那掌管万有、超越命运的主宰。唯有在祂里面，我们才能得享平安……”

如果前面的自然奇景和恐龙的画面，让观众困惑，那么现在，这篇讲章，已经清楚点出导演的想法。

当受造的人类，来到创造宇宙万物，又赐人生命气息的上帝面前，听祂问：“我立大地根基的时候，你在哪里呢？”就能得了安慰：我们所受的苦，都在上帝的主权之下。全然智慧的上帝，当然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如果祂立大地根基的时候，都不需要我们作祂的谋士，我们凭什么坐下和祂商量我们的命运？

在祂的荣光之中，我们不再需要问为什么，不再需要祂“给个说法”了，因为我们已经寻得了生命的安息之所，我们的理性和情感，已经找到了永恒的归宿。

电影的最后，丧子的母亲脸上绽放荣光，她打开她的双手，举目望天：“我把我的儿子交在你的手中了，我把他给你了！”她决定不再问为什么，因为她不再只是“风闻有上帝”，而是亲眼见上帝了！

这部电影，你需要知道的背景……

导演

本片的导演兼编剧泰瑞·梅力克 (Terrence Malick, 1943-) 哈佛大学哲学系毕业后，赴英国牛津大学攻读哲学博士，因与指导教授意见不合而辍学。回到美国后，他一度在麻省理工学院教授哲学，后来专心致力于影像创作。

背景使然，泰瑞的作品里充满哲学性的思考。值得一提的是，他以二次世界大战为背景，探索战争中人性和生存意义的作品“红色警戒线” (The Thin Red Line, 1988)，曾入围奥斯卡金像奖，获7项提名。

剧本

《生命树》是泰瑞的第5部作品。其构想始自1978年，但蕴酿了近30年，一直等到2006年剧本成熟、资金都到位了，才开拍。

这部电影，演的就是泰瑞自己的成长故事。剧中的杰克，正是泰瑞本人。一如片中所描述的，泰瑞从小就跟着父母在圣公会长大，他的大弟19岁时自杀，二弟在一场车祸中被严重烧伤。这一连串对苦难的体会，激发他想用影像来回顾和探索生命的意义。

拍摄手法

显然，泰瑞非常热爱大自然，影片从头至尾，充满美丽的自然景象：随着音乐优雅摇摆的水草、在太阳下闪跃流动的水和光影、微风中翩然起舞的彩蝶、令人惊艳的空中飞行的成群蝙蝠……这些全是自然风景，非电脑合成。

他宁愿砸大钱，搬一棵重达65吨的巨大梧桐至拍片现场（据说为了搬这一棵巨树，他必须和电力公司商量，暂时把小镇的电线杆，造成意外）。而这一棵如假包换、枝叶婆娑的巨大梧桐，成为电影中生命之树的象征。奥伯伦家的3个男孩，即跟着这棵树一起成长。



导演泰瑞的拍片手法，可以说非常的“有机（organic）”，他甚至不喜欢人工光源，而要求剧组全部采用自然光。即使在室内也绝不打光，只运用窗外透进的阳光。如果是晚上，只用室内原有的灯光。他想拍出最纯粹、最自然，也最接近上帝的感觉。

电影中的印象主义

该片的摄影师艾曼努尔·卢贝兹基（Emmanuel Lubezki），在谈到这部电影的特殊风格时说：“在泰瑞的作品里，影像不是用来记录对话或是录制现场表演的工具，影像应该用来捕捉情感……电影应该像香水或是某种气味，用来引发一连串的生命记忆。”

《生命树》是一部用印象主义的手法拍摄的电影，它如德布西（Claude Debussy 法国印象乐派作曲家）的钢琴作品，你几乎找不到主旋律；又如雷诺瓦（Pierre-Auguste Renoir，法国印象派画家）的画作，重点不在清晰的轮廓线条。它没有清楚的故事脚本，它有的是一连串片段记忆和印象组成的画面。然而这些断简残篇，最终勾勒出一幅无比宏伟的画作！

当然，这种特殊的印象风格，造成许多观众的陌生感和不适应，因为它要求观众放下已经习惯的好莱坞式观影经验或方式，用更开放的视野去体会片段的影像所捕捉的生命之美。

配乐

“生命树”里的配乐，全是西方古典音乐。至少使用了下列作曲家的作品：

巴哈（J. S. Bach）、布拉姆斯（Johannes Brahms）、

白辽士（Hector Berlioz）、马勒（Gustav Mahler）、捷克作曲家史麦塔纳（Bedrich Smetana）、法国巴洛克作曲家库普兰（Francois Couperin）、英国作曲家霍尔斯特（Gustav Holst）、意大利作曲家雷史碧基（Ottorino Respighi），和波兰现代作曲家葛瑞兹基（Gorecki）。

值得一提的是，影片中的父亲（奥伯伦先生）虽然是航空工程师，却非常热爱音乐，弹得一手好钢琴。电影里还有一幕，是他在教会里用管风琴演奏巴哈 D 小调触技曲与赋格（Tocatta & Fugue in D minor）。导演用这首曲子来展现父亲的威权，及其严格的纪律。

全剧中我认为最成功的配乐，是使用史麦塔纳的交响诗“莫尔道河（Die Moldau）”。这首曲子追溯一条河流的发源，从潺潺小溪，到瀑布急湍，最终成为气势磅礴的大河。莫尔道河流经捷克的大城小镇，带来生命和丰饶。这曲子正符合本片——探索宇宙的起源、生命的开端，经历春夏秋冬和生老病死。

是否适合教会小组共赏

虽然这部电影被美国《今日基督教》评选为2011年度佳片第一名，我想大概不会有人拿来做传福音的材料，因为它的拍摄手法太印象主义，可能很多人看不懂。对福音朋友而言，更需要大量的背景解说（特别是《约伯记》），才能看明白。

不过，教会里的基督徒倒是可以一起欣赏和讨论，比如：

1. 苦难的意义和价值是什么？这部电影和圣经，各有何看法？
2. 为什么电影要花20分钟来描述上帝的创造世界？
3. “好人有福报”是否合乎圣经真理？
4. 为什么电影中丧子的母亲最后得了安慰？ ◆

作者来自台北，任职于密西根州政府IT部门，服事重心为 Michigan State University 的校园事工。

瓶中的小花

——谈讨上帝喜悦的事奉

| 庆 子 |

“若有人服事我，就当跟从我；我在哪里，服事我的人，也要在那里；若有人服事我，我父必尊重他。”（《约》12：26）

基督徒的成长过程，是灵命塑造、生活见证与事奉经历周而复始的操练。其中任一环节，或在认知上有误解，或在实行上有差错，皆会导致成长停顿、发育畸形。

如果让一个信徒在初决志后，即挑起重大的事奉，一旦遇到困难，初萌新芽的生命易被压伤，甚或夭折。比如在欧洲，教会人少，一旦有新信徒加入，马上就被派上阵。这是教会初信基督徒“伤亡率高”的一个重要原因。

每当提到“事奉”，很多人立刻想到“服事”。从“服事”、“服侍”到“做事”，在这一串丰富的联想中，事奉就等同于“马不停蹄地做事”。就如伯大尼的马大一般，手脚忙个不停，嘴里埋怨不断，这自然无法得到主的赞赏。

即便如此，马大忙忙乱乱，也是为主及门徒张罗吃住，总算是作在主的身上。有些现代“马大”，却更认为只要是教会的事忙碌，灵命就超过了那些被服事的，渐渐生出属灵的优越感。

许多教会在选执事时，也未必遵循使徒时代“圣灵充满、智慧充足”的标准，而是以在教会事工忙碌的表象和程度为衡量标准。

那么，到底什么是事奉？

事奉的定义

《出埃及记》记述了耶和华上帝差遣摩西，将以色列百姓带出埃及的故事。当时埃及的法老王百般阻挠，不愿让以色列人从奴隶变成自由民。

耶和华上帝一再吩咐摩西去说服法老，重申祂救以色列民的目的：“容我的百姓去，好事奉我”（参《出》7：16等）；“容我的百姓去，在旷野向我守节”（参《出》5：1）。以色列人要“往旷野去，祭祀耶和华我们的上帝”（参《出》5：3）。

耶和华上帝把以色列民领出埃及，固然是为了拯救他们脱离为奴之地，更是因为痛心百姓在埃及多偶像的环境下，随波逐流，渐渐忘了自己祖先敬拜的耶和华上帝。

摩西在临终前，三申其令，劝导百姓：必须离弃偶像，单单事奉、敬拜、祭祀耶和华。

“事奉”、“敬拜”与“祭祀”这3个词，在希伯来文出自同一字“Avodah”，意思也相连。当祭司在会幕或殿里事奉、献祭，是为百姓赎罪、感恩。当燔祭的脂油香味冉冉上升时，上帝的心得到了满足。这是献祭，是敬拜，也是事奉。

主耶稣在旷野斥责撒但时，用的是《申命记》的话：当“敬拜”主、你的上帝，单要“事奉”祂。使徒保罗也在《罗马书》中，情词恳切地劝信徒，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而且这样的“献祭”，才是理所当然的“事奉”。

可见新、旧约圣经所教导的“事奉”，就是按照上帝的心意，从事祂所喜悦的“敬拜”、“祭祀”、“奉献”及“服事”等圣工。

事奉的目的

基督徒是属灵的以色列民。主十架的宝血，把我们从被罪辖制的为奴之地，带进了应许地。事奉，是得到释放后，满怀感恩的自然流露，借着敬拜与奉献，让上帝的心得到满足，让祂荣耀的名高举。

在这道德相对化、信仰多元化的世代，当年摩西、以赛亚、以西结等先知所见的大君王、万军之耶和华的荣耀，因人类世代所犯的罪，受到了亏缺。世人虽然知道上帝，却不当作上帝来荣耀祂。

上帝却早自始祖犯罪后，就开始了祂救赎恩典的大计划。

“在黑暗中行走的百姓，看见了大光；住在死荫之地的人，有光照耀他们。”（《赛》9：2）这就是预言光的来到。

以赛亚后的700年，耶稣来到世间。耶稣说：“我在世上的时候，是世上的光。”（《约》9：5）而且，这充充满满、有恩典、有真理的荣光，要借着我们这些传递者，一代代地传下去。

主在上十字架前为门徒祷告，求天父保守留在世上的光的传递着。祂要我们也把光照在人前，叫世人看见我们的好行为，便将荣耀归给我们在天上的父（参《太》5：16）。

我们事奉的目的，就是要归还耶和華的名所当得的荣耀。当有一天，主耶稣带着祂完全的荣耀再次降临的时候，我们会见证那24位长老，俯伏在坐宝座的门前，敬拜那活到永永远远的，又把他们的冠冕放在宝座前，说：“我们的主！我们的上帝！你是配得荣耀、尊贵、权柄的！”（参《启》4：11）

事奉了什么上帝？

旧约时期，亚伦的后代利未人，在圣殿的事奉上虽享有特权（参《以西结书》44章），但那些经迷失过、敬拜过偶像的利未人，只能在圣地当仆役、照管殿门、在殿中供职、为民宰杀燔祭牲、平安祭牲，并站在民前伺候百姓。唯有利未人中撒督的子孙，因曾忠心看守圣所，上帝拣选他们来亲近上帝、事奉上帝，并且侍立在上帝面前，将脂油与血献上（参《结》44：11-15）。

那些站在圣所外的人，只能算事奉“圣殿”；



谈妮 摄

进入圣所的，才是事奉“上帝”。

教会里外的工作是忙不完的，从主日的崇拜、圣礼、成人主日学、儿童主日学、司会、招待、诗班、饭食和打扫卫生，以及周间的祷告会、查经班、新人探访、爱心关怀等等，都是事奉。

但若事奉者没有亲近上帝，没有侍立在上帝面前，没有敬拜的心意与奉献的虔诚，再繁忙的服事，充其量也不过是事奉了“殿”，而不是事奉了“上帝”。甚至劳碌后，还

产生埋怨。

主耶稣说：“若有人服事我，就当跟从我；我在哪里，服事我的人，也要在那里”（《约》12：26）。世上的领袖，要人跟从他，但未必希望人每分每秒跟在他身边，干犯他的隐私。我们的主却说，祂在哪里，服事的人也在哪里，否则无法明白祂的心意。

那么让我们问自己：主为迷失的羊焦急的时候，我在那里吗？主上山祈祷时，我在那里吗？主为耶路撒冷城哭泣时，我在那里吗？主在客西马尼园汗如血滴的时候，我在那里吗？

若我们与主是“亦步亦趋”的关系，如仆人的眼注视主人的手，我们必清楚主人的吩咐。使徒保罗就很清楚主的吩咐：“我却不以性命为念，也不看为宝贵，只要行完我的路程，成就我从主耶稣所领受的职事，证明上帝恩惠的福音。”（《徒》20：24）

这句话给事奉下了很实际的注解。事奉就是“从主耶稣所领受的职事，证明上帝恩惠的福音”。这个注解与前面事奉的定义相呼应：事奉的内容必须合主的心意，其目的是荣耀上帝的名。

在遇到主以前，保罗积极地逼迫基督徒。在他看来，自己是在“替天行道”，是在努力地“事奉上帝”！但那是“从主耶稣所领受的职事”吗？当然不是。所以，主在大马色路途上对保罗说：“我

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稣！”（参《徒》9：5）

我们若因教会的服事忙得昏头转向，却不是紧跟着主，不是从主耶稣领受到职事，结果，轻则是事奉了自己的虚荣心，重则逼迫了基督！

事奉的原则

灵命长进的事奉

当哈拿将撒母耳带到以利面前时，撒母耳还是孩子。他穿着细麻布的以弗得，侍立在耶和华面前（《撒上》2：18）。“侍立”就是一种“事奉”，所以英文圣经是“Samuel ministered before Jehovah”，ministered即“服事”。撒母耳虽然年纪小，但他会安静地等候在耶和华上帝面前，听候上帝的吩咐。

“所以弟兄们！我以上帝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上帝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事奉，乃是理所当然的。”（《罗》12：1）也是提醒事奉者洁净在先，事奉在后。

主看重工人超过工作。换句话说，主在乎我们与祂的亲密关系，超过我们的辛勤事奉。《竭诚为主》的作者章伯斯（Oswald Chambers）说：“我们对主忠诚最大的障碍，就是我们的服事。”乍听起来，似乎有点不可思议，但仔细想想，从事、完成一件服事工作，确实比恒久、全心、全意、全性、全力地对主忠诚来得容易。不是吗？

《路加福音》有一段，记载70个门徒事奉回来，兴高采烈地向主报告“战绩”：“主啊！因你的名，就是鬼也服了我们。”（参《路》10：17）主却浇了一盆冷水下来：“不要因鬼服了你们就欢喜，要因你们的名记录在天上欢喜。”（参《路》10：20）这话足见主更关心门徒灵命的长进。

主耶稣在世上的事奉，是我们的榜样。祂与父上帝有亲密的关系，凡事顺服那“差我来者”的旨意。祂从不急躁，也未有过赶场似的慌忙。否则祂何以能停下来亲近孩童？何以在喧嚣、拥挤中，感受到一个血漏女人轻摸了祂的衣襟？然而祂的的确确在3年多里，完成了天父交付的永世救赎大业。

对于没有生命的服事、不合上帝旨意的服事

（包括自以为是的奉主名传道、奉主名宣教、奉主名造就信徒）到时主会说：“我从来不认识你们，你们这些作恶的人，离开我去吧！”（参《太》7：23）

那将是多大的黑暗啊！有一位牧师曾言：“将来我们到了天堂门口，会看到许多跌破的眼镜！”

生活见证的事奉

基督徒既然是“光”的传递人，这光就当照在人前。“人”不限于教会分派我们去传福音的慕道朋友，所有的角落，都是我们事奉的场所。我们的生活见证，包括家庭见证，以及学业、事业见证，只要是“从主耶稣所领受的职事”，都是我们的事奉。

世人不一定有机会读到福音书，但他们天天“读”到基督徒的言语、行为。有不少慕道朋友因基督徒的好见证信主，也有人因见不到基督徒身上的“光”而退避三舍。

基督徒在家中的言行，是实际生活见证的第一步。向家人传福音，原就不易（尤其是第一代的基督徒）。某教会的一位姐妹，和丈夫带了儿子，从温州移民到意大利，做餐馆生意。3年前，她信了主。丈夫虽未信，但见妻子变得喜乐，边做家务边唱诗歌，也就不干预。

去年这位姐妹参加了教会的“宣教年会”，心里火热，在牧师呼召下，走到台前“奉献一生”事奉上帝。为了更好地装备自己，她决定全时间去神学院进修。这惹怒了丈夫：“孩子怎么办？生意怎么办？”这位姐妹回答：“一切交托给上帝！”

在丈夫绝不妥协的情况下，她来问辅导：“我很清楚念神学是上帝的呼召。既然丈夫阻挡我，他就是撒但！为了事奉上帝，我要和他离婚！”辅导的回答很简单：“上帝是否呼召你全时间去念神学院，我不知道。但是我知道，上帝不会呼召你拆毁家室去事奉祂。”这位姐妹显然不知道，在家里“相夫教子”，也是从主耶稣领受的职事，也是圣的事奉。

既然主要我们的光当照在人前，那么朝九晚五的工作岗位，应是让最多的人看到我们见证的场所。我认识一位弟兄，从研究所毕业后，正逢不景气，等了2年，才在一个新建的公司找到一份工作。

为了养家糊口，他兢兢业业，唯恐丢了饭碗。

然而同时，他也是教会的执事，负责教会每周祷告会的安排。最近公司正逢报税，异常忙碌，天天加班。每到周三晚祷告会，他总是空着肚子，气急败坏地赶去教会。

由于业务太多，有时还碰上堵车，导致时而迟到。眼看师母的脸色越来越难看，他只得频频道歉。最后师母铁着脸，当着弟兄姐妹对他说：“如果你认为公司的事比祷告会重要，那么你只有两个选择：你可以辞去执事的职位，或是考虑换工作！可你别忘了，是我们的祷告，你才有这份工作的！”

这样的事奉多么辛苦！这位弟兄，以及那位“何不食肉糜”的师母，同样都不知道什么是“生活见证的事奉”。

讨上帝喜悦的事奉

偶尔听到弟兄姐妹在事奉时的微言：“我都累死了！可有什么办法呀！这是上帝的工作！别人不做，我只好做啊！”这种事奉心态，俨然是“doing God a favor”（帮上帝的忙）！

服事上帝是多么大的荣耀！创造宇宙万物的上帝，有哪件事必须我们去做？事奉不是我们为上帝做事，而是上帝看得起我们，愿意和我们同工，透过我们去完成祂的圣工！

旧约时代，只有利未人可以在圣殿事奉，连君王都没有“在我上帝殿中看门”的资格（参《诗》84：10）。我们何其幸运，活在这“信徒皆祭司”的新约时代（参《彼前》2：9）。因主在十字架的献上，殿里的幔子，从上到下裂为两半，我们成了利未人中撒督的子孙，坦然进入了至圣所，成了君尊的祭司，可以事奉。

主耶稣对撒玛利亚井边的妇人说：“那真正拜父的，要用心灵和诚实拜祂，因为父要这样的人拜祂。”（参《约》4：23）敬拜如此，事奉也当如此。上帝喜悦祂的儿女以“心灵和诚实”来事奉祂。

从主耶稣所领受的职事，无论大小，绝对和上帝所赋予的恩赐相称。有的恩赐是5千两，有的是2千两，也有的是1千两，彼此配搭，建立基督的教会。主要我们先在小事上忠心，才会将更大的事托付我们。“你为自己图谋大事么？不要图谋”（参

《耶》45：5）这是耶和華上帝的警言。

每周日的小黄花

一个小儿科医生，讲述了一个在小事上忠心事奉的故事：

曾大夫是大学城教学医院的小儿科医生，也是华人教会儿童主日学的老师。有一次，他在儿童主日学上，讲到小撒母耳在圣殿里帮祭司以利做事。一个名叫莎莉的7岁小女孩举手提问：“但是我帮不了牧师，怎么办？”曾医生没料到小莎莉会这样突然发问，眼角刚好看见教室窗口有个约4吋高的小玻璃花瓶，就说：“你可以每个周日带一朵花来，插在这个花瓶里，教室就会明亮很多。不是吗？”小莎莉听到心里，从此每周日带一朵花来，多半是黄色的。

很快地，牧师也知道了。一个主日早晨，牧师到教室来，借了插着黄花的小花瓶，放在讲台圣坛上——他当天证道的题目，就是“忠心的服事”。会众都得到了很大的造就。

第二年蒲公英开遍草地时，小莎莉被诊断得了一种罕有的、不治的白血病。从此小莎莉就不断进出医院，白胖胖的脸一天天瘦下去。

每个主日，看到窗台上小莎莉托哥哥带来的小黄花，老师们痛心不已。

第二年春天，医生说小莎莉的日子不多了。复活节那天，小莎莉的妈妈抱了羸弱的小莎莉，来参加最后一个复活节。证道到了一半的时候，会众随着牧师眼光，看见妈妈把小莎莉放下来，小莎莉裹在厚厚的毛毯里，双手紧握住插了一朵蒲公英的小花瓶，小心翼翼地走向讲台。

牧师赶忙下来，把她抱上讲台。小莎莉把花瓶放在讲台上，用细微的声音说：“我不能像撒母耳那样，帮牧师那么多的忙。这个小花瓶的事奉，是我一生最大的荣幸！”

4天以后，小莎莉被主耶稣接去了。我们相信，主耶稣会把这个忠心的小仆人拥在祂温暖的怀里，因为祂喜悦小莎莉以心灵和诚实的事奉。我们也相信，这个教会从此不一样了！◆

作者是美国校园团契的特约同工，负责欧洲事工。

身在职场，心无名利场

陶婷婷

希望上帝带领我在职场上的心灵成长经历，可以帮助更多的朋友了解上帝在我们工作上的祝福，并做到身在职场，心中无名利场。

野心勃勃受挫折

13年前，我以秘书的身分，进入一家大型上市公司的科技部门。我和前后4任领导，都合作得非常好。很快，我开始管理一个部门，也在技术领域里找到了非常适合自己的职业平台。

随着职务的晋升，我的内心也发生了变化，我开始注重名利、争竞，开始不满足、放不开。

两年前，我野心勃勃、意气风发，主动要求从集团调到下属的一个产业总部，管理一个部门，打算干出一番事业。

然而不到一年，这个产业的领导就换了。新领导上任后，开始整合组织。不管我将自己负责的业务理念说得多么合乎情理，

都没有得到新领导的认可。海归背景的领导，还对我曾经的秘书背景颇有微词。

我受到很大的伤害。这是我工作10余年在职场遭到的第一次变故，有些心灰意冷。几个月后，我又调回到集团。虽然很多人认为，这对我是个好事，但是我原先在集团的工作已被人接手，我只能重新拓展业务。一切归零，一切都要重新开始。

生活更加忙乱了

在如此灰色的心情下，朋友介绍我去教会。真
有上帝吗？上帝可以帮助我吗？我想试试。

我频繁地去教会。和教会的弟兄姐妹在一起，我感到非常温暖。我开始祷告，想看看上帝可以帮助我什么。几次祷告得到奇妙的应许后，我对信仰越来越热情，越来越相信上帝的能力。

于是，我把精力从职场“转战”到教会。我认为这个世界上的一切都不重要，我对工作，对领导、同事都失去了热情。既然早晚要上天堂，我只需要修炼属天的生命即可。我计划辞掉工作，全职传道，为上帝奉献。这才是有意义的人生！

我开始对工作不专心，差不多就好。我热情地到处宣讲福音。耶稣不是说过：“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参《太》16：24，《可》8：34，《路》9：23）这样一来，我的生活更加忙乱……

我开始怀疑，上帝真的要我全职服事吗？还是说，那只是我自己的意愿？只有全职服事才算爱上帝吗？如果大家都不去工作了，上帝造的天地万物又由谁来管理呢？

我祷告、求问上帝：“上帝呀，请你给我指明道路！”上帝真的通过布道会和牧者的证道启示我，我开始学习祷告，学习安息在上帝的里面，而不是外表看起来敬虔，和一味追求属灵的恩赐。

我渐渐明白，职场也是上帝的呼召，也是重要的禾场。我的职业不是自己白白得到的，也是上帝一步步带领的。

涟漪不起心安稳

我开始专心工作，祈求上帝赐给我更多的职场智慧和力量。我在公司组织了一个小小的查经班，



在每周五中午，和初信的同事分享圣经。我也开始一对一地传福音，结合圣经，将生命的感悟分享给同事。圣诞节时，送同事们一些有信仰含义的小礼物等等。

作为集团兼职讲师，我给集团新员工上培训课程《高效能人士的7个习惯》，将作者的属灵气息带给大家，帮助大家心灵成长。我也不再强迫灌输圣经知识给别人，而是努力用自己的言行和喜乐感染别人。

我在教会主日学服事，在服事中学习爱和付出。我学会凡事祷告、求问上帝。我的部门有一个新业务需要招人，我就求上帝帮助我找一个信耶稣的。上帝真的就应许了。新同事来之后，我才知道他妈妈是基督徒，小时候他就去教会。不过，他对信仰有很多困惑、不理解。在后来我们日复一日的分享中，他渐渐学会亲近上帝，最后受洗。

同事在我身上看到了喜乐，都愿意接近我。我的工作也得到上帝的祝福，新的业务开展顺利。领导又给我增加了许多重量级的任务和职能。一切似乎回到2年前的样子，唯一不同的，是我的心有上帝的同在，不会再有涟漪。

心中再无名利场

有时候我会反思，我信主后，在职场有哪些奇妙变化。过去我同大多数人一样，在乎我在公司中的地位。周围的人对我来说，有的是竞争对手，有

的是合作伙伴，有上司，有下属。我要逢迎上司，还要平衡下属，也要和同事处好关系（因为可能有求于他们）。对于潜在的竞争对手，我会心里抵触，偶尔也会在领导面前说一说他们的不好，或抬高自己。有时，我还会和同事一起批评公司、论断领导，并传播公司的内部消息。

因为这样看重名利，我内心经常有很大起伏，动辄心情受影响。现在不同了，我安心于现有的位置，因为那是上帝给我的。上帝让我看到了公司中一个个鲜活的生命以及孤独的灵魂，我要为上帝做工。

感谢上帝，让我一年来，无论经历什么，都没有偏离祂的道路，并让我在属灵生命和属世职分中找到平衡。我虔敬爱上帝，愉快工作，一切为了荣耀上帝，做到身在职场，心中无名利场。

朋友们，如果你还有职场上的困惑和徘徊，我们一起来祷告吧：上帝啊，谢谢你带领我们，磨练我们。请原谅我们信心的不足，原谅我们的论断、批评和猜疑。请给我们改正的力量，让我们可以诚实面对自己、影响周围的同事。请让我们有你的品格，并用喜乐的心接受你安排的一切、荣耀你！奉耶稣的名求，阿们！

作者来自深圳，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目前从事科技管理工作。

建造教会领袖训练材料

“建造教会领袖”训练材料是一套实用的教会领袖指南。由“今日基督教”(Christianity Today)授权，“海外校园”编译，以电子档的形式在网上发行。

作者群囊括了许多美国在牧会、管理和领导方面，经验丰富并深受肯定的牧者、基督徒领袖和基督徒企业家。

“建造教会领袖”训练材料的讲义简洁。透过研读、评估、讨论和应用等方式，帮助教会领袖在面对不同的教会组织架构、异象使命、强项弱项等条件时，合上帝心意地培育、善用现有的教会人力资源，并与自己的团队同工，一起量身订出合于自己教会的行动计划。

详情请见“建造教会领袖”网站：www.BCL-Chinese.net。

如何应对教会中 忧郁症的现象

林国亮

前言

过去 20 多年，笔者在教会、福音机构和神学院的实务工作中，相对有较多的机会接触心理治疗的资讯，和心理疾病有关的服事。鉴于与癌症和爱滋病同列为世纪 3 大疾病的忧郁症（注 1），在华人教会间日益严重，笔者谨从一般教牧辅导原理和一个有婚姻与家庭辅导训练的牧者的角度，先探讨忧郁症的客观成因与治疗，进而思考教会及其牧者对忧郁症会友的因应之道。

忧郁症的现象

美国精神医学界看忧郁症包括下列的现象（注 2）：

1. 对日常的事物提不起兴趣和喜悦感；
2. 情绪低落、沮丧、没有盼望；
3. 失眠或嗜睡；
4. 精力消退，感觉疲累无力；
5. 食欲不振或过量饮食而导致体重明显减少或增加；
6. 自觉无用、没价值、愧对

家人、有罪恶感；

7. 注意力无法集中（如看报或看电视），难以下决定；

8. 行动或说话速度比平时显着迟缓，或烦躁不安、比平时更加活跃、好动；

9. 反复有死亡或自杀的意念。

若在过去 2 星期内，当事人有一半以上的时间，至少有上述 5 项以上的症状，且包括前两项之一，即算是有重度的忧郁症。

圣经里面最明显有忧郁现象的大概就是以利亚了（《王上》18-19）——孤单、疲乏、绝望、恐惧、甚至寻死。其他诸如约伯（《伯》3：1）、约拿（《拿》4）、耶利米（《耶》20：14）、摩西（《民》11：15）、大卫（《诗》22、42）等人也都有过生不如死的感受。我们或许没有足够的资料证明这些圣经人物得了忧郁症，但可以确定的是他们都曾经相当忧郁过。《诗篇》88



忧郁现象包括：对日常事物失去兴趣、情绪低落、沮丧、疲累无力……。 谈妮 摄

篇号称为所有《诗篇》的哀歌中最灰暗的一首（the blackest of all the laments in the Psalter）（注 3）。华人精神医学教授伍绮玲从该诗中看到下列 6 个符合忧郁症的症状（注 4）：

1. 他“日夜呼求上帝”（v.1），表示他忧郁；
2. 也暗示读者他可能遭受失眠的痛苦；
3. 他的“性命临近阴间”（v.3，参 v. 5, 6, 7, 11），表示他的思考专注在死亡上；
4. “如同无力之人”（v.4），正是身心俱疲的表征；
5. 当他怪罪上帝“把良朋密友隔在远处”（v.18），正是他

与周遭朋友关系退缩的证据；

6. 当他抱怨“你的烈怒漫过我身”（v.16），正是焦虑情绪的展现。

忧郁症的普遍性

美国在2007年的一项调查报告中指出，全国大约870万人（等于每100个人就有3个人）寻求忧郁症的治疗（注5）。2006和2008年的调查报告则发现，全美国的成年人中，

9.1%显示轻重程度不同的忧郁症，其中45-64岁的年龄层、女性、学历低于中学教育者、有离婚经验者、失业者和没有健康保险者，较有可能得到忧郁症（注6）。2011年的相关调查亦得到相似的结果，显示全美人口在任何时期都有约10%的人患忧郁症。而50%的人口在一生中会经验到某种型态的心理健康问题（注7）。

在中国大陆，有关忧郁症的普遍程度有许多不同的数据。最近被广为引用的，是北京第六医院范肖冬博士在2009年的调查报告。他指出“中国民众心理疾病呈高发态势，我们已经步入

‘全民焦虑时代’。（全）国职业人群中抑郁和焦虑状况已较为严重，超过50%的人存在不同程度的抑郁症状”。（注8）而自2010年起将进行为期4年的香港精神健康调查，在初步接触1,208名年龄介乎16至75岁的市民后发现，近17%受访者有明显精神疾病症状，包括忧郁症及焦虑症（注9）。

台湾从1996年到2003年间，忧郁症的就医治疗率增加10.3倍。自杀为10大死因中的第9名，而自杀者有76%患有重度忧郁症（注10）。2003年，台湾15岁以上人口中，8.9%的人（相当于163万人）有中度以上的忧郁症症状，但是就医的比率却只有2.3%（注11）。

就求医的意愿而言，加州大学戴维斯分校的研究人员借着电话调查，发现有43%受访者因着下列一个以上的因素，不愿意告诉家庭医生自己的忧郁症状：担心医生会叫他们吃抗忧郁症的药、怕被转介给精神科医生、不想被列为精神病患、心理问题与家庭医生无关、担心病历曝光等（注12）。香港2010年精神健康调查则发现，不到1/4的精神病患者愿意寻求协助。主要原因可能是人们普遍对精神病缺乏正确的认识，或者担心被歧视等（注13）。

根据以上的调查报告，我们看到忧郁症日益普遍，然而寻求药物治疗或心理治疗的忧郁症患者仍是显著地偏低。笔者的直觉是，华人基督徒因着个人信仰的立场或教会的教导，对寻求专业

治疗的比例较一般民众更低。

忧郁症的成因及其治疗

美国国家心理卫生署（National Institute of Mental Health）的网站将忧郁症的成因描述如下（注14）：

根据神经科学、基因遗传和临床调查，有相当充足的证据显示忧郁症状与脑部功能失调有关。但精确的原因仍在积极研究中。

脑部影像技术显示，在忧郁时，负责调整情绪、思想、睡眠、胃口和行为的神经回路（neural circuits）功能失常，而脑细胞用来彼此沟通的神经传导介质（neurotransmitter）亦失去平衡。抗忧郁剂的作用以及与脑部化学（brain chemistry）相关的研究，持续地帮助我们了解人在忧郁时脑部的生化过程（biochemical processes）。

在一些家庭中，忧郁症似乎有代代遗传的情况，但它也可能发生在毫无家族历史的人身上。基因遗传的研究则显示，忧郁症是由多个基因和环境或其他非基因的因素共同促成。许多时候，基因、认知和环境因素共同促成忧郁症的初次发作。创伤、失去心爱的人、困难的关系、经济的问题，或任何造成生活型态改变的压力，都可能促使一些较脆弱的人生发忧郁症。而随后病症的发作则可能没有明显的原因。

目前基督徒的专家学者们，不论其背景如何，大概都可接受，忧郁症的成因包括了遗传/生

理、心理 / 认知、环境 / 社会等多层因素的交互影响。但他们更进一步指出，我们也需考量灵性的层面（注 15），此包括我们个人犯罪的结果（参《诗》32）、上帝所许可的试炼（参《彼前》1:6-7）、魔鬼的攻击（参《彼前》5:8-9）、不合乎圣经教导的信仰见解、以及灵命中的“灵魂的黑夜”（参《赛》50:10）等。

由于个别不同的专业训练背景、辅导 / 治疗的机构或情境、以及平常较多接触的个案背景等因素，他们所特别强调的治疗方式亦可能有所不同。有的强调药物的效能；有的从认知 / 价值、行为和情绪切入；有的坚持使用上帝的话语扭转人的错误思想，从而调整自己的感觉和行为；有的会加入祷告、默观等属灵操练和家人 / 团契的支持……

此外，抗忧郁的药物治疗是颇具争议性的。按笔者有限的接触，基督徒心理学家马克敏和康贝尔的评论相当中肯：抗忧郁剂的使用有上升的趋势；新发展的药物的副作用小了许多，而这类药物不会导致上瘾（注 16）。他们引用 2000 年美国国家心理卫生署对药物与心理治疗的关系的报告，其描述今天仍然准确（注 17）：

有些情况轻微的人可能单单使用心理治疗便大有好转。抗忧郁症药物对中度到严重的忧郁症患者来说，通常有最大的帮助。而大部分的患者在心理治疗及药物双管齐下中，得到最大的帮助：借药物来达到相对迅速的症状减缓，而借心理治疗来学习更有效

地处理生命中的问题，包括忧郁症。

换言之，我们有必要透过正确的圣经教导来帮助罹患忧郁症的弟兄姊妹，凭着单纯的信心调整其认知与价值，并在基督里对过去无法改变的人生经历赋予新的意义。不但如此，还需透过教会的团契与小组来扶持他们和家人。

我们绝对不该把关怀、扶持罹患忧郁症的弟兄姊妹都交给精神科医生或心理咨询师来处理。也千万不要走到另一个极端，完全拒绝使用药物治疗。“圣经辅导”一向对鼓吹回归圣经作辅导不遗余力。爱德华·韦尔契（Edward Welch）是针对忧郁症最具代表性的人物。他倡导以圣经辅导治疗忧郁症的同时，并不排除探讨患者过去成长经历的影响、使用药物来治疗，更提醒不要轻易把忧郁症和罪划上等号。（注 18）

对华人基督徒而言，我们的主要问题可能是过度不了解、不信任、不使用药物治疗。晚近的调查报告指出，美国亚裔人士中有心理健康问题者，寻求治疗或用药的比例远低于其他种族，而移民来美的、英文不流利的亚裔人口又远低于在美国出生或英文



林延龄 摄

流利的亚裔人口（注 19）。即使是服药的，也较多是由家庭医生开的处方。然而，按笔者接触忧郁症患者及家属的经验，患者常有拒绝吃药、不按时吃药、自己随意减少药量、甚至擅自停止用药的现象，以致服药效果不彰，甚至造成一些不必要的副作用。

教会及其牧者的角色

1. 教育

由于时代的变迁，今后忧郁症大有日趋普遍的倾向，值得牧者掌握机会，用圣经真理来教导信徒如何面对人生各样难免的逆境，并能放心，因主耶稣已经胜了这世界（参《约》16:33）。笔者认同《高 EQ 的教会》（彼得·史卡吉罗、柏华伦著。麦种，2004）这书的立场，确信一个灵

性健康而成熟的基督徒，在情感上健康、成熟的可能性也较高。这是釜底抽薪，防范得忧郁症的上策；即或得了忧郁症，病情减轻或痊愈的机会也较大。除此之外，增加教会图书馆的相关藏书、提供同侪辅导训练的机会、专题演讲或相关的见证等，都是可行之道。

2. 团契或小组的扶持

《承载生命的深交》（克萊布·艾倫達著。天道，2000）一书强调，一般教会的团契或小组能发挥肢体互相关顾的功能，笔者深为认同。透过小组的互动，弟兄姊妹们彼此关心、倾听、代祷、提供实质的服事等，都大有助于个人、家庭与教会的成长。它也提供了一个极其自然而美好的环境，来扶持得了忧郁症的弟兄姊妹。

不过，在关心忧郁症患者及其家庭时，切忌人多口杂，问东问西，甚至不自觉地作诊断、给建议。后者甚至可能造成不必要的困扰与伤害。较可行的，是让少数弟兄姊妹深入地关心患者，同时与牧者保持联络。其他人在不主动深谈忧郁症，而患者能接受的前题下，自然地支持患者。这个原则，不仅适合于辅导忧郁症患者，也适合关怀小组成员的个人、婚姻与家庭问题。

当患者有自我伤害的倾向或自杀的意念时，包括家属、牧者、医生和同工等主要关顾他的人，在时间许可内，应迅速彼此协商以有所因应，切不可轻忽。尽可能由患者的家人来作最后的决

定，但若有必要，在人命关天的前提下，牧者当然可以依自己的经验和判断，强行把患者送监护。此外，美国的研究显示，“80%考虑自杀的人确实会以某种方式提及自杀的话题”（注20）。

3. 转介

平时，牧者就有很多的机会观察、了解有忧郁症倾向的会友及其家属，不但可适时用上帝的话语开导，用基督的爱接纳、关顾，还可动员教会各样的资源来扶持患者及其家人。

不过，笔者也常在“教牧协谈”的课程中，提醒学生们：牧者固然不可能不作协谈，但也不宜花太多时间在协谈上，以免误了“祈祷传道”的正业。此外，通常牧者在心理诊断与治疗的专业训练上，也是有限的。

对忧郁症患者，当采取“多管齐下”的方式。首先，坚持并介绍这些患者从精神科医师处得到完整的医疗评估，排除导致忧郁的其他可能因素（如甲状腺机能不足），进而得到必要而适当的药物治疗，免得万一当事人自杀身亡时，牧者需负医疗疏忽和道义上的责任（注21）。若是问题严重的程度非牧者所能处理，或者是牧者本身太忙，无法给予即时或足够的协谈关顾，就应转介给专业的心理治疗师。然而，这都不免除牧者本身关心患者、用上帝的话语引导他、为他祷告的责任。

当牧者必须转介忧郁症患者时，当然优先寻找合适的基督徒心理治疗师或精神科医师。万一

真的找不到，笔者认为，只要是专业能力强，且尊重基督信仰的非基督徒相关专业人员亦可。近年来，心理治疗界多强调，专业人员当尊重所辅导对象的信仰，也鼓励善用这些资源对治疗所可能产生的正面影响。当然牧者需伺机打听、观察、评估，看转介是否合宜。

结语

鉴于忧郁症患者在华人教会内外势必日渐增多的趋势，本文客观陈述其现象、普遍性、成因及治疗模式，并针对治疗模式和药物使用等较具争议性的题目，提出一些较新的进展，以供进一步的思考。就如同整个医学领域一般，包括忧郁症在内的精神医学的进展和变化，也非常的迅速。融入基督信仰所发展出来的各种忧郁症治疗模式，也是如此，值得我们在主里彼此了解、尊重与配搭。

接着，本文以一个教会牧者的角度来探讨吾人当持有的因应之道，包括教育、团契小组和转介等。我们所信、所传的是一个人与上帝、人与人、人与己和睦和平平安安的福音（参《弗》6：15）。基督的教会当以“舍我其谁”的胸襟，看关怀忧郁症亦是我们传扬、活出和见证福音大能的大好机会。

忧郁症的成因及治疗，牵涉到传统观念、社会观感、支持群体和医疗资源的多寡等。盼本文能“触类旁通”并“抛砖引玉”，促使教会充分利用并发挥其已有

的资源，带给无数忧郁症患者盼望、信心、力量和医治。 ◆

注：

1. 什么是忧郁症？ <http://www.mydetect.org.tw/law04004.htm>。PBS 在 2008 年的特别报导 (Depressions — Out of the Shadows) 中甚至称到了 2020 年，忧郁症会是全世界第二普遍的健康问题。 http://www.pbs.org/wgbh/takeonestep/depression/pdf/dep_stats.pdf。
2. 张宰金，《教牧咨商》(华神，2005)，p. 451；陈善养、奥柏格，《妥善处理抑郁症》(香港：基道)，p. 5； <http://www.cdc.gov/features/dsdepression/>。
3. Dan B. Allender and Tremper Longman III, *The Cry of The Soul* (Navpress, 1994), p. 139.
4. Elaine Leong Eng, M. D., 《心意乱别挡路》(宇宙光，2003)，p. 134。
5. Charles Zorumski, M.D., Eugene Rubin, M.D., Ph.D., "Demystifying Psychiatry". <http://www.psychologytoday.com/blog/demystifying-psychiatry/201101/how-many-people-are-treated->

- depression
6. CDC. "Current Depression Among Adults --- United States, 2006 and 2008". <http://www.cdc.gov/features/dsdepression/>
 7. Maureen Salamon, "People with depression may not reveal symptoms to their doctor," *HealthDay*, 2011-09-13.
 8. <http://www.chinanews.com/jk/2011/11-12/3455940.shtml>
 9. 星岛日报 2011 年 9 月 4 日。
 10. 自由时报 2011 年 11 月 1 日。
 11. 远见杂志 2003 年 12 月号，第 210 期。
 12. Meredith Melnick, "Why Patients Don't Open Up to Doctors About Depression," *Time*, September 13, 2011.
 13. 同 9。
 14. <http://www.nimh.nih.gov/health/publications/men-and-depression/causes-of-depression.shtml>
 15. 参张宰金，p. 454-468；陈善养、奥柏格，p. 20-27；爱德华·韦尔契，《都是脑神经惹的祸？》(华神，2004)，p. 123-137；Edward

- Welch, "Counseling those who are depressed," *The Journal of Biblical Counseling*, V.18, No.2, Winter, 2000；马克敏、康贝尔，《整合心理治疗》(麦种，2011)，第 9 章。
16. 马克敏、康贝尔，p. 314-316。参 "What Does a 400% Increase in Antidepressant Use Really Mean?" *Time*, 10/21/2011.
 17. 马克敏、康贝尔，p. 316-317。
 18. Edward Welch, *Counseling those who are depressed*, p. 13-15；爱德华·韦尔契，p. 123-137。
 19. Annelle B. Primm, M.D., MPH, "Multicultural Mental Health Research: Epidemiology, Service Use and Quality," (Washington, DC: National Alliance on Mental Illness Convention), July 2, 2010.
 20. 毕布林、康宁，《忧郁症的新曙光》(橄榄，2008)，p. 272。
 21. 毕布林，p. 345。

作者为普渡大学家庭研究博士，现在南加州教会，并在美国正道神学院任教。

爱学网

是一系列精选自优质的中西神学院、机构、学者的网路课程。已于 2011 年 1 月 1 日正式开学！

爱学网目前开设的 100 系列为圣经与神学的基础课程，完全免费选读，随到随修；200 系列为中级进深收费课程，相当于一般神学研究院的延伸制课程。招收对象是已在教会服事的同工和信徒，提供核心扼要的神学教育，协助学员对圣经、神学、教牧、宣教有全面性的了解。

爱学网全部课程教材，均采用活泼的多媒体互动方式，并伴有教学大纲说明、自我测验等，以帮助学员更好吸收，同时更有网路老师，以互动方式引领学员进行交流，并评估学员学习成果。

有兴趣的读者请见《爱学网》网页 <http://www.ai-xue.net>。



“固执”的老同事

——浅谈基督徒拥有真理吗？

| 谢文郁 |

几年前，我回到北京大学和老同事们一起聚餐。席间，有位老同事明明知道我是基督徒，仍当众宣称：最讨厌基督徒！半晌，我才缓过来，问理由何在？他回答，因为基督徒都自以为真理在握。我跟他讲，基督徒是要传福音的，但并没有真理在握。

我的话对他没有太大的说服力。他依旧坚持：所有基督徒都自以为真理在握。

对此，我一筹莫展。我知道，他一向思维周密，没有根据的话从来不说。

他厌恶基督徒的态度和情绪，究竟从何而来？我想，这些年基督教在中国广泛传播，他因而有不少跟基督徒打交道的机会。他这根深蒂固的印象，恐怕是在和基督徒的交往中留下的。

于是，我的心开始沉重起来：基督徒为什么给人留下了这样的印象？

“真理”是我们的财产？

基督徒常常在真理问题上很自信，因为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参《约》14：6）既然耶稣是真理，而我们基督徒，自然就从耶稣那里领受了真理，那么，我们就是真理的拥有者；我们不拥有真理，谁还

能拥有真理？

这实在是一种似是而非的说法。“拥有真理”，意味着我们是“真理”的主人，“真理”是我们的财产。主人对财产的支配权是绝对的、随意的。因此，作为“真理”的主人，我们可以把“真理”给人，当然也可以不给。因此，许多弟兄姐妹当传福音是在传真理，从而让人觉得高高在上。

“我们拥有真理”，还意味着我们是“真”、“假”的判断者，从而立于不败之地。在大是大非问题上，有些弟兄姐妹总坚持自己一定是对的，原因在此。

说“我们拥有真理”，还意味着“真理”缺乏独立的位格——如果真理拥有自己的位格，我们就无法拥有它；如果我们拥有它，它就不能是位格性的存在。许多弟兄姐妹拒绝真理的位格，便失去了受教的心态。

问题的严重性在于，传福音面对的是不信者。他们有他们的想法。在他们理解基督徒的福音宣讲之前，不会认为基督徒所讲是真理。有些基督徒为了向这些不信者宣示自己所拥有的真理，不得不采取了粗暴的做法，即完全否定对方——我们拥有真理，而真理是唯一的，那么，你就一定没有真理。如果你坚持自己的

错误立场，我们从真理出发，就只能完全否定你。作为真理的拥有者，我们必须向你们这些缺乏真理者的人宣告真理！

我想，我的那位老同事，在和基督徒的交往中，自然而然地注意到了这种真理宣示，在感受到基督徒的热情的同时，也感受到了真理拥有者的攻击。因此，他产生了情绪和想法就不奇怪了。

顺我者昌，逆我者亡！

这种“自信”加“粗暴”的态度，从短期效应上看，可以鼓励基督徒“同仇敌忾”，向不信者宣战——在初信者的热情中，在布道家充满感染力的演讲中，我们都可以清楚地感受到。由于这种态度在短期上，对教会发展有明显的效果，所以，许多牧长甚至认为这是灵命成长的标志，因而有意识地鼓动和培养这种态度。

然而，不管是从教会管理，还是从福音传讲的角度看，这种“自信”加“粗暴”的危害性都是十分严重的。

首先，这种态度在教会内部会造成纷争和分裂。不难理解，如果我是唯一的真理的拥有者，而我在教会内又是牧师、长老、



执事之类的权威人士，那么，当他人的想法（特别是在大是大非问题上）和我不同意时，对方定然是错误的。如果对方不愿意放弃错误立场、顺服在我所拥有的真理之下，那么，他就是自甘于与撒但为伍，自绝于真理，我只能与之分道扬镳。

于是，我们在真理的名义下，实施“顺我者昌，逆我者亡”的行动，给教会带来严重的损害。

在对未信者传福音时，“真理拥有者”也会自觉或不自觉地否定对方的思想和立场，并且在对方抵抗时，无情地践踏对方的感情，如使用“下地狱”、“死在罪中”等字眼，并把对方生活中的苦难归结为不信基督，等等。

然而，否定是对等的。你否定对方，对方就会以同样的方式否定你。你践踏对方的感情，对方就会对你产生厌恶。这是在我们传福音过程中常常遇到的。上个世纪20年代，在中国产生的“非基督教运动”，即与当时基督教在中国的挑战姿态，刺激了中国的知识分子阶层，有很大关系。

这种态度，而今又造成了我的老同事那样的情绪。这是需要我们重视的。

迷失在各种道路上

在此，要尖锐地提出一个问题：我们基督徒拥有真理吗？

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参《约》14：6）这一宣告，提到了古希腊哲学中的3个重要概念：道路，真理，

生命。其中的排序，特别值得我们注意。

在古希腊哲学中，真理问题是一个生存问题。这一点，最早是由苏格拉底—柏拉图指出来的。在《米诺篇》，苏格拉底提出了一个命题：人在生存上，无不求善，且无人自愿择恶。苏格拉底进而指出，在现实中我们观察到的所有罪恶，都是由于人对善无知，错把恶的东西当作善来追求。

换句话说，一个人如果没有真正的“善”的知识，在生存中，就会在“善”的名义下追求“恶”，从而等于损害自己的生存。只有拥有真正的善知识，人才能从善出发，实现自己的向善生存。

真正的善知识，在柏拉图的解释中，即是真理。一言以蔽之，柏拉图的中心思想是：没有真理，便没有生存。因此，人必须先有真理，然后才能生存；真理在先，生命在后。

可是究竟什么是真理呢？柏拉图深感这个问题的复杂性。在《国家篇》中，他对真理、至善这些问题，深入地进行了讨论。他发现，认识真理和至善，不是容易的。因此，在结束讨论时，他号召人要不倦地追求真理和至善。在他看来，不管真理是什么，重要的是，我们的生存离不开真理。如果不拥有真理，我们的生存就没有保障。

古希腊思想家秉承了这一点认识，所以始终执着地追求真理——我们称之为“真理情结”。

然而，真理情结是一个认识

论困境。如果我们不知道真理是什么，我们如何能够追求呢？从逻辑上看，因为缺乏真理，所以追求真理，这就是说，追求真理必须首先预设真理的存在。如果真理并不存在，那么，追求真理就是无的放矢，所有努力白白浪费。所以，我们虽然缺乏真理（对真理无知），但必须预设真理的存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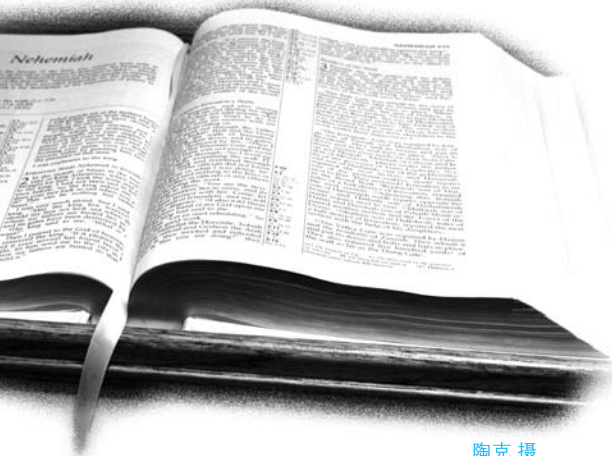
对真理无知，却预设真理存在，这便是认识论困境。

如何才能获得这预设中的真理？人们认为，既然真理是存在的（在预设中），那么，我们要做的便是找到真理之路。我们可以把这个思路做如此归纳：预设真理在先，寻找道路在后。有道是，条条道路通罗马。不管是什么道路，只要到达目的（得到真理）就行。

奥古斯丁在评论这种哲学真理观时，指出，对真理无知而预设真理，并陷入寻找真理的迷惑中，必然迷失在各种各样的道路上。

不知道，所以才跟随

耶稣在谈论真理时，却把道路置先。在“道路、真理、生命”这一宣告中，耶稣把生命归到真理的后面，表达了“没有真理，便没有生存”。同时，耶稣又把道路置于真理之先。耶稣要求门徒先相信祂的基督身分，相信祂



陶克 摄

是真理的给予者。相信才能接受。也就是说，在不知道真理的情况下，我们只能在相信中，走上真理之路，跟随耶稣进入真理。

值得注意的是，耶稣没有对这种排序进行论证。但是，我们不难发现，这里没有逻辑，只有生存困境。按照古希腊哲学的“真理预设—真理之路”的思路，如果一个人对真理全然无知，凭什么去预设真理的存在呢？

实际上，真理的预设是可以和真理完全没有关系的；如果真理的预设和真理是无关的，那么，在这样的预设中所有关于真理之路的说法都是无稽的。

希腊怀疑主义对于真理的讨论，深刻地揭示了这一困境，并认为我们无法对真理作任何断言，只能悬隔真理判断。但是，既然“没有真理，便没有生存”，悬隔真理判断将使我们陷于无真理状态，从而无法生存！

出路何在？

出路在于跟随耶稣，也就是以耶稣为道路。就字义而言，当我们“跟随”一个人去某处时，

我们是不知道这个“某处”的。或者说，正是因为我们不知道“某处”，我们才跟随。

当然，我们并不是随便跟随人走的。首先，这个人必须宣称自己知道“某处”。其次，我们相信这个人。

从这个意义上看，跟随是以相信为基础的。耶稣宣称祂从真理那里来，知道真理何在。我们则相信耶稣能够把我们带到真理那里去。耶稣强调：“不要疑惑，而要相信。”（参《约》20：27）从道路的角度谈论真理，就是相信耶稣基督，在跟随耶稣中，和真理建立关系。

我们永远都不拥有

作为跟随者，我们和真理的关系，不是拥有者和被拥有者的关系。许多基督徒喜欢这样推论：我们相信耶稣基督，从而能够从耶稣那里接受真理。一旦接受了真理，我们就开始拥有真理。

这种貌似有理的说法，一方面表明基督徒内心深处对真理的向往，另一方面则暴露了基督徒作为人所具有的内在罪性。耶稣要求门徒在相信中跟随祂，并在跟随中成为基督徒，所以，基督徒这个名称，和“跟随者”是有内在相连的。基督徒如果自己拥有了真理，不再跟随耶稣（就如一个人知道了目的地在哪里，可以依靠自己找去，不必跟随任何人），就失去了基督徒的身分。

跟随者相信耶稣、跟随耶稣，

从而和真理建立了亲密的私人关系。正是这种亲密的关系，使我们能够接受真理的给予，感受到真理的同在。真理是给予者，我们是接受者。这种“给予—接受”的关系，《约翰福音》称之为对真理的见证。

从接受真理的给予，而见证了真理，却并不因此拥有真理。如果我们把“见证真理”推断为“拥有真理”，或是把在见证真理中所经历到的真理同在，误认为是对真理的拥有，就会产生这样的错误推论：在信心（跟随耶稣）中，和真理同在→接受真理的给予→见证真理→拥有真理。

就在我们认为拥有真理的那一时刻起，我们其实就抛弃了跟随者的身分，丧失了跟随耶稣中，建立起的和真理亲密的私人关系。这时，真理就不再和我们同在。而我们所拥有的，不过是自以为是的“真理”。

基督徒在信心中跟随耶稣，因而和真理同在，但是基督徒不拥有真理。凭着真理的同在，我们有底气、讲见证、传福音。我们传的是我们在跟随耶稣的过程中，所经历到和真理同在的喜悦、平安和盼望，是关于真理的见证。在见证中，讲者、听者一起来到耶稣面前，领受真理的给予。

作为基督徒，我们永远都不拥有真理。

基督徒永远都只不过是真理接受者，但绝不是真理拥有者！对此，我们必须有清楚的认识。◆

作者为北美中华福音神学院历史神学教授。

舒展开来的馨香

| 沈 琅 |

18岁到美国读书时，一进教会，便喜欢上了教会的氛围，喜欢和一班基督徒朋友腻在一起。喜欢他们的友爱与和善、智慧及涵养，喜欢和他们一起玩，一起聊，被他们的生命深深吸引。但我记得，也有对他们心生抗拒的时候，那是偶尔从言语、态度中，感觉到一些人自命清高、自以为是，有了信仰便高人一等。

我也变成这样了

后来，我信主了，终于找到生命的意义，有了平安、喜乐及依靠。然而，慢慢地，我身上也滋长了我曾那么讨厌的、凭着信仰就自以为是的骄傲与固步自封。我开始觉得，和一些不信主的朋友谈话不够味了，他们怎么就听不懂我说的？怎么就不能领悟我所经历的呢？

于是，我下意识地往基督徒的圈子里钻，因为有共同的话题，能感同身受地交流；因为不需要面对沟通中那么多的冲撞、挣扎和沮丧。

我也把信仰当作自己高人一等的基石了，有了要把“绝对真理”带给人的心态。不知从何时起，我的目光就只放在“真理”上，轻视其他一切的价值与意义——除了基督信仰，其他东西没

有永恒的价值，不值得我去留意，不是吗？

于是，我的路越走越窄。我很困惑，为什么信了主，反似觉得生命里丢了点东西呢？而且，到底丢了什么呢？

慢慢地，我才意识到，我丢的，是对他人的尊重、欣赏和体贴；我所缺的，正是主耶稣切切教导我们的：对他人的爱。

如果爱，便不会将对方当成仅仅是传福音的目标，而是首先将对方作为“个人”去尊重、欣赏和体贴。

记得初信主时，我参加过一个校园事工研讨会。一位姐妹在会上分享事工策略：第一，机场接机，认识新同学。第二，建立关系，包括开车带新同学去超市买菜等。第三，根据新同学的反应，进行下一步——如果对方对基督信仰有积极反应，便跟进关怀；对基督信仰比较排斥，便舍弃不管。

我当时虽不成熟，但那“起初的爱心”还在，义愤填膺地反驳：这太功利了，没有真正地爱学生！人是敏感的。究竟是表面对他好，还是真正关爱他，他心里是知道的。

后来，随着信主的年月增加，传福音成了自然，成了习惯，有时候就会把人抽象成传福音的对

象，却忘了看重并关爱这个人。

我痛苦地意识到自己的状况，祷告求主帮助我：不要因为希望别人信主，就做表面文章，却忘了里面最重要的是爱。

嗅到生命的馨香

有一次，读到富勒神学院院长理查德·毛（Richard Mouw）的文章《见证，学习，合作》。他在文中提到他与穆斯林朋友的友谊——虽然他们双方对“耶稣是谁”这个问题，观点不一致，但仍然建立了友谊。

理查德说，2001年9月11日，当他从电视上看到飞机撞向纽约世贸中心时，立刻想到他的穆斯林朋友们。随即，他接到富勒神学院行政人员的电话，问他学校对此当如何表态。理查德立即请行政人员打电话到当地穆斯林机构的总部，告诉对方，富勒神学院在为他们祷告；如果有人对当地穆斯林信徒发泄怒气、进行破坏，富勒会站在穆斯林朋友这边，支持他们（据媒体报导，恐怖袭击之后的10天内，美国发生了近600起袭击阿拉伯人及穆斯林的事件）。

读到这段故事时，我很惊讶，因为理查德的做法，是与众不同的。“9.11”之后，包括我在内



林延龄 摄

的许多人，将穆斯林和恐怖主义联系在了一起，在心里和他们划清了界限。然而理查德却没有因为穆斯林朋友不信主，就对他们的遭遇幸灾乐祸，也没有高高挂起、事不关己。我很钦佩他，因为我看到了他对穆斯林朋友真诚的尊重和体谅。我嗅到生命的馨香，感受到了爱。

之前，我总是以封闭阵营的模式看自己、看人。我将每个阵营贴上标签：基督徒、穆斯林、犹太教……而今，当我突破自己的封闭，跨出去了解和我不一样的人时，我学会了另一种模式：流动模式——主耶稣是中心点，每个人都在靠近，或远离。也就是说，每个人都走在认识上帝的道路上，有的走得近了一点，有

的还在远处。当这样看人、看自己的时候，我便意识到，我没有可骄傲的。但我可以陪伴别人走上认识上帝之旅。

一脚外，一脚内

我开始从自己的舒适圈中跨出来，更开放地和未信主的朋友对话。当然，我也遇到问题和困惑，但我发现，这帮助我对信仰有更深入的理解，也让我更加认识我所依靠的耶稣。

在“信仰间对话”的课上，教授邀请一位犹太教的拉比，跟我们分享信仰。一位和这位拉比很熟悉的同学，告诉我们一个小故事：有一次，他偶然请这位拉比为一个朋友祷告。拉比答应了，说每天都会为他祷告。

过了很长一段时间之后，同学收到拉比的邮件，询问这个朋友的情况。他这才得知，拉比仍然每天为这个朋友祷告。我听了，心想：哇，这么虔诚啊！我都没做到啊！

慢慢地，我更加了解这位拉比：他确实是个很好的人，愿意遵循上帝的教导行义；他每天向上帝祷告，寻求上帝心意；他相信耶稣是好人，只是不相信耶稣就是上帝差派的救主。他仍在等候救主的到来……

我由此再次意识到，基督教和其他宗教最核心的不同，还在主耶稣。不过，相信主耶稣是救主，到底有多重要呢？看看这位

拉比，好像，他也敬畏上帝啊！好像，他和上帝也有亲密的关系啊！好像，他行义比很多基督徒都认真啊！好像，他活得也不错啊……我困惑了。

有一天，我因为做错一件事情，自悔、自责了好几天，背着愧疚的重担放不下来。我把这件事情带到主耶稣跟前，在祷告中求祂赦免，心这才轻松、平安下来。在那一刻，我忽然想到这段时间纠结我的问题：相信主耶稣到底有多重要？我立即意识到，不管怎样行义，人总是罪人，需要主的救赎。人也常常得罪上帝，需要主的赦免和帮助。于是，我更加体会到主耶稣的宝贵。

跨出了自己的舒适圈，开放“对话”，会促使自己重新思考原先从未质疑的东西，经历“清楚—模糊—清楚”的过程。不过，那后面的“清楚”和之前的“清楚”，是不一样的，因为经过了困惑、挣扎和寻求。

反思这段时间，我觉得自己的生命拓宽了。原先骄傲和固步自封，现在学会了尊重和爱。在跨出舒适圈的同时，尚要牢记教授的提醒：你将一只脚踏出去“对话”时，要记得，无论怎么跨，你的另一只脚，是黏在主耶稣基督里面的。

在和未信者的对话中，我学习了解别人、认识自己；学习尊重他人、建立友谊。也在对话中，以那舒展开来的馨香，见证基督。

作者来自江苏，现在在美国富勒神学院进修。

“家庭学校”的利弊

| 贺宗宁 |

——对《举目》55期两篇“家庭学校”的回应

我在美国华人教会事奉多年，见过不少年轻夫妇决定将孩子留在家里上学，而不送进公立学校。为此，他们花了许多年的时间，大多数的妻子都放弃在外工作的机会，专心留在家里教育子女。

这些家长之所以如此做，有他们的原则与理想，是非常值得钦佩的。《举目》55期，即刊登了两篇“家庭学校”的文章。一篇的作者是家长汪长如弟兄，另外一篇是我在美国西方神学院的校友曾思瀚教授。

我想以我担任公立学校教育委员16年的经历，对这两篇文章做点回应。特别是对基督徒家庭的孩子是否应当摒弃公立学校，做一些分析。

首先，我观察到，家长选择“家庭学校”有两大主要原因：1. 信仰问题。因为公立学校不能教基督教信仰。2. 公立学校的教学程度问题。

公立学校在这两方面，的确让不少家长无法接受。但是，美国公立学校的教育，也不尽如汪文所讲的全然负面、一无可取。

诚然，公立学校的教育是偏向人文主义的，基本上也都是把进化论当作真理来教的。但是，从公立学校出来的，就没有基督徒了吗？我们这些基督徒，比如

从大陆来的，当年受的不也是那样的教育吗？

所以，学校不能谈信仰，不代表就会让孩子离开上帝。更何况，在“家庭学校”毕业的孩子，将来也未必在信仰的路上有很好的追求。

美国的政教分离政策

美国的立国精神是政教分离。1792年的宪法修正案第一条规定：“国会不得制定关于下列事项的法律：设立宗教或禁止信教自由……”

从英文原文（注）中可以看到，这条文有两个重要子句：

一、政府不得立法设立宗教。

二、政府不得立法禁止人民的宗教信仰自由。

这两个子句，在法律界一般简称为“设立”子句，及“自由行使”子句。这两个子句相辅相成，构成美国宪法的“政教分离”的精神——政府不得偏向任何一种宗教（或宗派），但是，也不得禁止人民的信仰自由。

我个人是赞成政教分离的。因为历史上，不论是宗教控制了政治，还是政治利用了宗教，其结果都是悲剧。

1971年，美国最高法院裁定，宪法修正案第一条中所谓的“政府”，包括所有公立学校的

成年教职员在内，他们都是政府的“膀臂”（延伸）。因此，在公立学校里，教师不能传讲自己的信仰，学校也不可以带领学生祷告。

不过，这并不禁止学生（尤其是高中学生）组织自己的团契，在课后进行查经、祷告之类的活动。即使在学校上课时，学生也可以自行静默祷告。这些，都有美国第五上诉巡回法庭的判例可循。

美国是个多元信仰的社会。同一个公司中，有佛教徒，有伊斯兰教徒，有印度教徒，也有不少无神论的信徒。我们基督徒固然可以拒绝与他们来往，但是，这样我们还能传福音吗？我们传福音还有对象吗？

这个多元社会的问题，“家庭学校”学生迟早也要面对。他们在“家庭学校”的环境里，面对的都是同一信仰的孩子（在教育学上，称之为 homogeneous grouping，同质分组）。虽然也许不能称这些孩子在“象牙塔”中长大，但是，如果他们上大学（据我所知，家庭学校的孩子，大多数不会上神学院，还是要和公立学校毕业的学生，上同样的大学），或成年后工作，他们都必须面对不同的信仰与生活习惯的同学、同事。他们能不能够适



许正夏 摄

应？当他们面对别人讲进化论的时候，有没有足够的知识去反驳？这些都是想选择“家庭学校”的家长需要考虑的。

谁应该对孩子的信仰负责？

谁应该对孩子的信仰负责？公立学校的立场是：老师不应该将自己的信仰传给学生。我个人觉得，有这个规定，是好事。因为我们没有办法知道每个老师的信仰是什么。公立学校也不可能只准基督徒担任老师，禁止非基督徒当老师。如果我的孩子的老师是摩门教徒（或是佛教徒、伊斯兰教等等），我绝对不希望他把他的信仰教给我的孩子。所以禁止老师传自己的信仰，其实，是一件好的事情。

公立学校的课程，绝大多数的内容，与信仰无关，像英文课、物理课、历史课、化学课、数学课。在“家庭学校”里教这些课，也一样与信仰无关。

建立孩子的信仰，当然是父母母亲的责任，不是老师的责任。有多少基督徒，真的在孩子面前

树立了好的榜样？我们在自己上班、教孩子功课、带他们去学钢琴、中文、足球、棒球、篮球、参加童子军等等活动之余，有多少时间教导他们圣经？我们自己对圣经有多少的了解？我们能回答孩子的圣经问题吗？我们知不知道旧约的以色列人有没有得救？我们知不知道旧约有多少处预言基督？

我宁可让我的孩子去念公立学校，以此省出在家教他们英文（大概也教不了多好）、数学等等的时间，转而用来多读圣经、多认识上帝等，让自己有能力、精力，在信仰上好好教导孩子。同时，还可以充实自己，多给上帝使用。

除了公立学校，是否只能选家庭学校？

如果因为信仰问题，不愿意孩子去上公立学校，“家庭学校”也不是唯一的选择。美国各地都有教会学校。这些学校，除了一般的课程以外，还有圣经课程。

虽然这些教会学校都要交学费，但是，念“家庭学校”，家里也是有经济上的牺牲的。相比之下，教会学校的花费可能还少些。

Tracking，到底好不好？

最后，我们看看公立学校的教育水准问题。

不错，像汪弟兄的孩子，在进幼稚园之前，已超前公立学校的程度许多。这与北美华人大多数受过高等教育有关——有遗传因素，也因为我们对孩子的学前

教育十分重视。所以，理所当然的，我们的孩子超前一般的美国孩子。

我们这些留学海外的人，当年多是过五关斩六将，上的是着名高校，最后还拿到奖学金出国。毕业后，不是个个被微软等网罗，去做他们的工程师？自然的，我们对自己的孩子有同样的高要求，总希望他们出人头地。所以，从小就在他们的学业上抓得很紧。

我见过许多“家庭学校”的家长，让孩子参加各项的学科竞赛，家长以此为荣。究竟是孩子需要这些荣誉，还是家长需要？在这些荣誉的后面，孩子又承受了多少的压力？这是需要好好反思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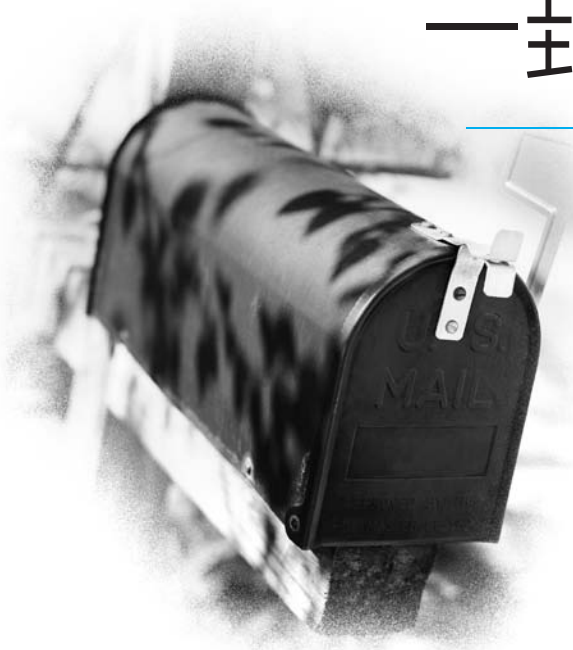
美国公立学校对这样按照孩子的智力，不断向前推进的教学方式（称为 tracking）持不同的见解。我记得我的孩子在小学的时候，学校有所谓的 GATE program（资优教育），鼓励孩子去做横向的发展。例如，要他们在 GATE 的课里，学习市政府的运作。孩子们有做议员的，有做警察的，有做政府其他部门员工的。其实，就是让他们知道如何与不同的人相处，了解不同出发点的人，对问题会有不同的看法。用今天的说法，就是让这些 IQ 不错的孩子，及早培养出良好的 EQ。

Tracking，那种不断向前推进的教学方式，好不好呢？这见仁见智。我也是受中国式教育的，所以，多少也觉得，要有某种程度的 tracking。但是，拼了命往上

一封寄不出的信

——给我第一个生命教练

林秋如 |



他们说你病了。我惦念了一阵，想买张机票去看你。打电话到你办公室，那头传来低沉的声音，说你走了，回天家安息了。

我喉头一哽，涕泗纵横。我错过了最后和你说再见的机会！

有你陪跑

身为海外基督使团的单身女宣教士，你总是漂泊天涯，四海为家。甚至曾在马来西亚遭遇恶棍威胁。然而我何其有幸，在台中女中的3年，有你陪跑，担任我的第一个生命教练，让我体验到门徒带领的内涵。因你的潜移默化，“以生命影响生命”成为我一生的爱慕与使命。

你是家里唯一的基督徒，忍受着家人的奚落与不谅解，你放弃了安稳的英文教师工作，挥别

恬静、优美的加拿大安大略湖，到芝加哥慕迪神学院进修，然后远赴重洋，来到台湾，为要寻找丧失的灵魂。

在窄如鸽笼的厨房里，你以幽默调侃自己生活条件的局限。你细心做出精美的西式午餐，让我这个小客人受宠若惊。我们每周的黄昏“约会”，你不仅倾听、解答我的问题，也常拿着家人的相片，谈你的思乡情和对家人的牵挂。你怀念在安大略湖边露营的情趣，更忧心流行音乐对小侄女的不良影响……

只可惜年少的我，对宣教士

（上接 37 页）

爬，从长期的角度看，对孩子的坏处不少。

可惜，没有跟踪的资料，让我们得知“家庭学校”的孩子，进入大学以后，表现如何。但是，我看到过，高中成绩非常好的基督徒孩子，在大学里，因为误交损友，开始抽烟、喝酒，功课一落千丈。

我并不是说，“家庭学校”的孩子到大学都会如此。但是，在他们还小的时候，给他们太多的压力，而他们又不知道如何与

不同信仰的同学相处，走向歧路的可能性是存在的。

结语

不少基督徒家长选择了“家庭学校”。这些家长为了信仰，也为了孩子的前途，做出相当的牺牲。我提出上述意见，不是要否定这些家长的决定，只是提供另一个视角。同时，我也希望大家注意到，公立学校培养了不少非常优秀的青年。而且，从公立学校出来的学生，也有很多是灵性上有追求的基督徒。 ◆

注：

美国宪法第一修正案为：Congress shall make no law respecting an establishment of religion, or prohibiting the free exercise thereof; or abridging the freedom of speech, or of the press; or the right of the people peaceably to assemble, and to petition the government for a redress of grievances.

作者任美国矽谷的民选教育委员16年。多年在华人教会事奉。现居加州橙县。

的舍己与割爱，了解得太肤浅，也错把你潜藏的忧郁，诠释为内敛与含蓄。

出乎你我意料的是，后来上帝为我预备的夫家，竟然坐落在离你不远的密西根休伦湖边，而我也成为海外基督使团的宣教士。每当我漫步休伦湖畔，欣赏北国旖旎的风光，总会忆起当年的你，明白你所挥别的，不仅是亲情、友情，还有这一片美得不可思议的人间仙境。内向、好静的你，舍弃如诗如画的家园，长年住在拥挤、吵杂的台湾，你所付出的代价，远超过了我年少时能理解的。

心灵花园

你鼓励我写灵修日记。两年多里，你每周读我的日记。我真到忘记考量你的中文能力。那份无知倒成了宝贵的祝福。我兢兢业业，不敢懈怠，即使睡眠惺忪，也得挺着读经、写灵修日记，不是与星月赛跑，就是闻鸡起舞。

女中的岁月天昏地暗，我的生命像一团陶土，在窑匠手里，不断被破碎，不断被塑造。

你教我一套简明扼要的灵修读经法，让我一生受用。我从来没告诉你，我把这套方法取了个绰号，叫“心灵花园的地标图”。30几年来，我常津津乐道，与人分享这套随时随地可派上用场的灵修法（附注）。

透过这套灵修读经法，我学习倾听圣灵的声音，学习与上帝对话，学习默想，学习渴慕上帝的话语。我深深体会到，我的生

命是上帝的花园，每天需要这位园主浇灌、修剪。上帝散步其中，便会赏心悦目、怡然自得。

我把圣经拆了，包装成小册，方便随身携带、随时阅读。你每周在我的背经卡上签名，督促我积极与属灵同伴一起背经、分享、祷告。在成长的苦涩中，我浸润在良师益友的爱中，高中生涯因此丰富多彩又深刻。

请宽恕我

为了照顾年迈的父母，你带着伤感离开台湾。然而你对华人学生的爱从不稍减，你继续在多伦多的华人留学生中传福音。你对我的关心也没有停止。你慷慨赴约，担任我婚礼的贵宾。你的祝福，使我的婚礼像宣教士的差派礼。

成为海外宣教士从来就不是我的梦想，却成了我生命中最刻骨铭心的经历。10年在海外基督使团的事奉，让我的生命帆布，挥洒上油画般绚丽斑斓的色彩，和泼墨画里的张力与晦暗。

走过高山低谷，见识了人生百态，我始能迈过你生命的外槛，进入你心灵的深层世界。你不再把我当徒弟，乃视我为朋友。你坦白地告诉我，你长年与忧郁奋斗，必须每天服药。我不惊讶，只感到心疼，更敬佩你的勇敢与忠心。

在人生的每个驿站，从芝加哥、慕尼黑、海德堡、剑桥，到南加州的千橡城，我总会找机会告诉你“我爱你”。而在你生命的最后一程，我却不在场，也无

声无息。请你不要以为我不在乎，请你宽恕我的迟到与缺席！

谢谢你一生的奉献，谢谢你默然的牺牲，谢谢你无悔的付出！你再也不会经历灵魂的暗夜，你的眼睛也不再有泪流淌。你向来不是活在掌声中的人物，但你活在众多属灵儿女的心中。我期待与你再相见的日子，我们再一起合唱属天的乐章。 ◆

附注：心灵花园地标图——



这段经文让我对圣父、圣子、圣灵有何了解？



这段经文让我对人类和我自己有何了解？



这段经文有主的哪些诫命？



这段经文有主的哪些应许？



这段经文有何好榜样或人物的借镜？



这段经文提醒我在哪些方面，要将主权让给主？
哪些方面要让给人？



这段经文提醒我在哪些方面要停止？



圣灵透过这段经文，给我什麼亮光和见解？



这段经文提出什麼警告？



这段经文中，我最喜欢的经节是什麼？



我对这段经文有何疑惑？



我可以如何应用这段经文？

作者曾任校园团契全职传道同工，OMF 宣教士，现住千橡城，为一教会师母。

供其所需

——回应朗基教授“白箴士讲座”（一）

曾思瀚

2011年8月，我有幸担任香港浸信会神学院“钻禧白箴士讲座”（Diamond Jubilee Belote Lectures，“钻禧”意指庆祝香港浸神60周年院庆）的主持，与朗基教授（Thomas Long）交流宣讲心得。朗氏是宣讲学教授，更是公认的现今最优秀的宣讲者之一。他曾任教于美国哥伦比亚神学院及普雷斯顿神学院，现任职于埃默瑞大学（Emory University）的坎勒神学院（Candler School of Theology）。

我和朗氏都认为，宣讲者必须兼顾释经及修辞。无论是讲座信息，还是私底下的交流，我都从这位教牧前辈和学长身上获益良多。故此我撰文写出自己的收获与感受，盼引发更多讨论，或可解决一些困扰不少宣讲者的问题。

在进入讨论之前，我先概述朗氏是次讲座的内容，及我的回应。毫无疑问，朗氏宣讲技巧出众、熟谙圣经，且透彻理解经文的神学和属灵应用（这是我从他的作品及讲座以外的交流中观察到的）。

朗氏持守改革宗神学，但他从未强迫听众接受他的神学立场。他只是不断提醒听众，上帝是掌管万有的，祂的作为尽都公义。换言之，朗氏的宣讲从不避

开“上帝是谁”这个基本神学问题。

在这次讲座中，朗氏提出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究竟听众需要什么才能明白宣讲？”（What does the audience need to understand？）

他以4个角度，回答了这个问题却不容易回答的问题。

角度一：顾及听众能否听懂

第一，朗氏指出，有些人认为，我们根本不应该问这问题。部分保守的改革宗神学家，宣称讨论这问题只会钝化了那令人不安的尖锐信息。有些人则认为，这问题会篡改了福音的内容。虽然朗氏十分理解这些人的担忧，但他指出，这些人忽略了圣经具备复杂的文学特性。

我非常同意朗氏。上帝的信息固然可以对我们有很高的要求，但这并不等于每一篇信息都如此。除此之外，无论使用哪种沟通方式，讲者都必须顾及听众的需要。

圣经亦不例外。圣经并非一部从天而降、无人能懂的天书。相反，圣经非常关注听众或读者能否明白及回应信息，就好像耶稣基督道成肉身、寄望人能够明白及回应祂一样。因此，我认

为那些质疑是否需要顾及听众的人，可能对宣讲和圣经持有近乎迷信的错误观念。

角度二：让听众找到重点

第二，朗氏指出，有些宣讲者，将人们处理资讯和吸收信息的方法，理解为一套叙事的逻辑，即先有叙事的冲突，后出现解决的布局 and 伏笔，然后有更多的回应，最终解决冲突……

朗氏认为，并非每一件事情都能够以叙事布局的逻辑来理解，更不是每一个人都习惯于以这样的方式来思考。朗氏以工程师和艺术家的反应不同为例，说明这一点——假如宣讲者整篇宣讲都充满叙事，工程师可能觉得信息平平无奇，艺术家却可能深受感动（不过，这并非必然结果，因为工程师也可能是一个充满情感的人，而艺术家也可能是一个非常理智，而且分析和逻辑能力很强的人）。朗氏指出，不同方式的宣讲，对不同的人，有不同的影响。

这个观点是十分正确的，不是所有人都会以同一种方式来处理资讯和吸收信息的。朗氏指出，虽然聆听的是同一篇讲章，这并不等于300位听众听到了完全相同的信息。如果300位听众听到



艾宁 摄

角度四：更具有艺术性

第四，朗氏指出，不同的人，有不同的聆听方式。面对不同类型的听众，宣讲并非易事。不少华人教会的牧师表示，他们的会众来自两个世代，老一辈的人说华语，年轻的一代人说英语。这的确是很大的挑战。但就算所有会众都说一种语言，他们仍会以不同的方式思考！

就如美国西岸的教会，有各种种族的信徒参与聚会。虽然他们都能操流利的英语，但他们的文化背景会影响他们对宣讲内容的理解。由此可见，宣讲不仅是一门科学，更是一门艺术。

朗氏的观察，再次提醒我们，宣讲者需要与会众建立紧密的关系，好让我们的宣讲更有艺术性——宣讲的艺术性并非单单来自修辞，更是从宣讲者的牧养职事流露出来。

（以上4点是近代的宣讲学学者的研究成果。在接下来的文章中，我们会深入探讨这4个重点。）

作者为英国雪菲尔大学哲学博士。现任香港浸信会神学院新约副教授，主授新约研究和宣讲学。2012年夏出版了《古今之宣讲——讲坛上的古典、圣经和当今修辞》一书，读者可透过 samtsang98@gmail.com 与曾牧师联络。

了300个不同的信息，这反映出宣讲者技巧不足，令听众未能掌握讲章的重点。

我也经常鼓励我的学生，要留意会众能否都领悟到讲章重点。假如大部分人都能掌握讲章的重点，这反映出宣讲者有效地宣讲了上帝的话语。失败的传递使在场不同的人得到南辕北辙的信息。

角度三：以文字唤起想像力

第三，朗氏指出，有些宣讲者认为，听众的思考方式就好像一部相机，即：先对焦、命名，然后拍下照片。确实有人是这样做的，例如倾向于以视觉方式来理解事的人。

描述性的宣讲，最符合这种聆听方式。“描述性”并非是单单描述经文或经文所记载的事

件，而是充满影像性地描述和隐喻。宣讲者清晰、生动的描述，以文字的表达唤起听众的想像力，构成一幅幅图画、影像。

这种宣讲的手法，取决于宣讲者是否拥有丰富的日常生活词汇。最困难的地方，在于如何从一个影像转接到另一个影像，而没有混淆每个影像要表达的重点。

我认为，每一个影像和段落都应是独立自存。宣讲者要让听众知道，每一个影像只适用于那个特定的段落而已。因此，我建议在不同影像或段落之间，加插一些句子，就如“现在，我们可以这种方式活出我们的生命，好像……”或“正如耶稣为我们的罪而死……”以一句总结性的陈述作为段落间的转接，能加强图像的作用，更避免该段落的图像和另一段落的图像混淆，令人产生误解。

钟点工

| 荣子 |

近几年，越来越多的大陆留学生自海外学成回国，形成一股“海归大潮”。然而归国后，环境改变，又面临不少困难及挑战，有些人不太适应，甚至情绪不稳定。这包括在我们教会受洗的年轻海归，他们有同样的困扰。作为年长的朋友，我们夫妻决定回中国看看他们，希望给他们一点安慰或帮助。而且，我们想念他们！

“老土”

第一站是上海。我们借住的房子，是巴黎某教会的长老夫妇的。几天之后，他们夫妇也回到了上海。房子长期不住人，他们就全面检查了一下，发现洗手盆的下水道堵塞，需要疏通。师母（也就是长老的太太），带着我一起去小区的物业管理办公室，希望他们安排时间来修理。

办公室里有一位中年的主任，和一位年轻漂亮、打扮时尚的女书记。他们很热情、亲切地与师母交谈。一切都谈妥后，那位女书记眼睛斜瞟着我，问师母：“这是你家的钟点工吗？”师母忙说：“这是我们的客人，是我们在巴黎的朋友。”

回家后，我们就以“钟点工”

为话题，谈论了起来。我讲述了3年前，我们大学同学聚会时的一件乐事——我当时一眼见到一位40年没见过面的男同学，脱口喊出了他的名字，并去与他握手。他吓了一跳，“哎呀！哎呀！哎呀”了半天，说出了一句让大家捧腹大笑的话：“你，你怎么比我老婆还土啊！”（其实他老婆一点也不土。）

不管“钟点工”，还是“老土”，都说明我在不少人心中就是这样的形象。我有一位朋友说，他只有一套名牌衣服，只带到国内穿，因为在国外没有人介意他如何打扮。而在国内，不少人会以貌取人。也许我穿的不是名牌，也没有化妆修饰，因而成了他人眼中的钟点工了！

我只是暂时回国，完全可以不介意别人的评价，但如果我是回国定居呢？

突然间，我感受到了“海归们”的心情。他们在海外多年，特别是认识耶稣之后，价值观有了很大改变，不再以外在的东西为荣。海外的基督徒之间，更不在意别人的打扮。回国之后，受到别人的另眼相看，自然会产生压力。

感谢上帝，让我们夫妻在见到“海归们”之前，就明白了：他们需要的，不是喋喋不休的教导和批评（当然也不是无原则的认同）。他们需要的是关爱，是有人听他们倾诉，与他们一起祷告，一起从上帝那里得到答案和力量。

陶克 摄

姐妹

我们与一位姐妹见面。

第一次，是在一家咖啡馆，她泪湿两包纸巾。她告诉我们，她回国后，很长时间找不到合适的工作，与父母的关系也一度紧张。

后来，她来到上海，找到一份别人认为很不错、自己也觉得很好的工作。她很想努力把把工作做好，但4个月后，她还是把工作辞掉了。因为工作需要穿高跟鞋，而她的脚，穿上高跟鞋就疼，疼得受不了。

她说：“你们知道吗？那不是累，而是疼啊！假若只是累，我可以克服。假若老板允许我穿平底鞋，我也绝不会辞职……我不是娇气，也不是好高骛远。大家都不理解我啊！”

后来，她又找了一份不太理想的工作，为了生存，努力地干……她的眼泪，簌簌不断。唯有我们的理解和祷告，让她露出了一丝微笑。

第二次，是她打电话约我们，说还想和我们聊聊。她情绪好了许多。谈了一会儿，天就黑了，她要请我们吃晚餐。我们知道她也是“月光族”（每月薪水花光），不肯答应。她说：“你们总说我这么大了还像小孩子、要赶快长大！现在我长大了、懂事了，你们又拿我当小孩子。不行！我也要孝敬‘老人’”于是，我们高高兴兴地一起吃了一顿寿司。

第三次和她见面，是我们回巴黎的那一天。那天是周六，很

多兄弟姐妹都来了。大家一起聚餐，用一次性的纸盘，吃大锅饭，好像又回到了巴黎的学生团契，感觉特别亲切。

她也不再有意回避其他的兄弟姐妹。记得第一次见面时她说过：“我谁都不想见！不是他们得罪了我，是我拒绝了他们。”现在，她不拒绝了。

尾音

回到巴黎已经十几天了，弟兄姐妹挥手送我们离开上海时的

情景，依然历历在目。前几天我收到那位姐妹的来信，她正在重读《约伯记》，并写了自己的感受。她会继续读、继续写，并且与我们不断交流。

回想起在国内、在上海的一幕幕，我不由得笑了起来。上帝啊！你是调动万有的！在回国探望“海归”的事工上，我们不正是你选用的“钟点工”吗？◆

作者来自大陆，现居巴黎，与先生同为学园传道会宣教士。

搏君
一灿

白与黑

| 弯草 / 图. 陶克 / 文 |



妈妈：新娘的**白色**礼服正象征婚姻的神圣、纯洁和喜悦。
女儿：那……为什么新郎穿的是**黑色**？

中国教会史上 不可不知的六位玛利亚

| 亦文 |

说到赴华宣教士，大多数人都会想到马礼逊（Robert Morrison）和戴德生（James Hudson Taylor）。就如《约翰福音》3章16节被视作整本圣经的总结一样，马礼逊作为首位赴华宣教士、戴德生作为中国内地会创始人，两位先贤几乎成了整部在华宣教史的“形象代言人”。

很多中国天主教史的着述上，都会提到：1552年，沙勿略因不能进入中国，含恨在广州某一离岛逝世。同年，利玛窦在意大利出生。两人虽未谋面，后者却继承了前者的意志，成功地进入中国，并撒下了福音的种子。

然而，很少有人会细究，马礼逊于1834年在广州夷馆去世，戴德生于1832年在英国邦士立（Barnsley）出生、1865年成立中国内地会（China Inland Mission），这之间的数十年岁月中发生过什么事，涌现过什么人。

近年来，因瓦莱利亚·格里菲斯师母（Valerie Griffiths，注1）的研究，和戴绍曾牧师与张陈一萍师母的考证，纷纭模糊的往事逐渐重现在我们眼前——填补马礼逊和戴德生之间那段历史空白的，竟然是6位名叫玛利亚（注2）的女子。

创办中文班

1824年至1826年，在广州、澳门两地生活了14年之久的马礼逊，首度，也是唯一一次返英述职。在英期间，他大力推广对华宣教的异象。但因为他的很多想法过于前瞻性，英国教会的反应并不强烈。

他在英国述职的短短两年期间，他创办了一项在当时看来微不足道的事工，却给后来的中国教会带来了深远的影响——他为有志到中国宣教的

青年男女，开办了两个中文班。男子班设在伦敦会（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总部，由4名受过神学培训的准宣教士组成。其中的3名，施约翰（John Smith，注3）、汤雅各（Jacob Tomlin，注4）和台约尔（Samuel Dyer，注5），后都加入伦敦会，投入新马两地的华人宣教事工（注6）。

女子班则设在马礼逊家中，学生是3位名不经传的普通女子：谭玛莉（Maria Tarn）、纽薇尔（Maria Newell）和艾迪绥（Mary Ann Aldersey），即那6位玛利亚中的3位。

也就是说，20年内，7名学生中的6名，都成为了赴华宣教士。

第一位玛利亚：谭玛莉 （Maria Tarn, 1803 – 1846）

马礼逊的语言学生中，男生班的台约尔和女生班的谭玛莉彼此倾心。谭玛莉的父亲谭约瑟（Joseph Tarn）先后出任过伦敦会理事、圣教书会（Religious Tract Society）司库，和圣经公会副总干事兼会计。而台约尔的父亲台约翰（John Dyer），也是伦敦会的理事。

台约尔和谭玛莉新婚蜜月刚结束，二人便加入了前往远东的宣教团队。谭玛莉辅佐丈夫，在檳城、马六甲和新加坡等地宣教，同时也开办女校、领养孤儿。

台约尔去世后，谭玛莉没有回国，而是继承丈夫的遗志，留在了檳城。

第二位玛利亚：纽薇尔（Maria Newell, 1800 – 1831）

1827年4月11日，与台约尔夫妇一同起航的，

还有3对夫妇（注7）和一位单身女子。此乃伦敦会有史以来，在同一月中差派人数最多的一次。

那位单身女子，便是谭玛莉的同班同学纽薇尔。由于当时的差会极少差派单身女子从事异国宣教工作，纽薇尔成为伦敦会宣教士名录上的首位女性成员（注8），也是首位前往东亚从事女子教育的西方基督徒女性（注9）。

适时马六甲已有一所英华书院，由马礼逊倡议、米怜（William Milne）创建，专门培养欧裔和华裔的男童，被公认为中国近代史上第一家正规中文学校。纽薇尔抵达马六甲后，很快开办了一所相应的女子学校。纽薇尔针对当地华侨、马来人、葡萄牙人和欧亚混血儿等不同族群的需求，聘用了当地的教师。1829年，女校增加到5所。

一项事工开始之初，势必在经验、人手、资金方面皆极度缺乏。纽薇尔频频写信给伦敦会和圣经公会，请求增派人手。

第三位玛利亚：华乐斯 (Mary Wallace, 生卒不详)

1829年5月，华乐斯抵达马六甲，协助纽薇尔办理女校。

次年，纽薇尔与荷兰籍宣教士郭实腊（Karl Gutzlaff）结婚，离开了马六甲。一年后，因难产死于曼谷。

华乐斯一个人，既没有前辈指点，也没有同工协助，没有资金来源，处境非常艰辛，而且女校已扩至10所（注10）。由于伦敦会始终不愿接受华乐斯为正式成员（反而表示，可以补助100英镑，作为她回国的旅费），华乐斯只能依靠各方面不定期的少量奉献，勉力维持。

好在华乐斯在女子教育方面既有忠心，也有恩赐。台约尔也禁不住夸奖：“华乐斯姊妹乃真传教士也！”要知道，在那个年代，“宣教士”一词

是仅用来指称男性的。谭玛莉参观过华乐斯主持的女校后，亦深受启发，对檳城女校加以改革，事工遂有突破。

另一位美国传教士（注11），参观完华乐斯的女校后，也不禁在祷告信中感慨：基督教国家中的人，很难理解竟有这样的女性同胞，可以如此

牺牲自我，甘愿在嘈杂、无知以及衣不蔽体的孩童中，奉献自己的青春岁月！

第四位玛利亚：温施娣 (Mary Wanstall, ? - 1849)

1832年，华乐斯终于盼来了一位由伦敦妇女教育会（The Ladies Society for Native Female Education）差派来的女同工温施娣，与她共同面对这个庞大的禾场。然而不到两年光景，丧妻3年的郭实腊回到马六甲，娶温施娣为续弦，一同返回澳门。

常年辛劳且再度落单的王华乐斯，无法面对这一打击，竟告精神崩溃。因船长拒载，她不能回国休养，当时也没有专业的心理辅导和精神治疗，竟流落、困顿于檳城监狱，耽搁到1836年11月，才从孟加拉搭船返回故乡。

不过，成为宣教士妻子的温施娣并未放弃宣教使命。新婚第二年，温施娣便在“印度与东方女性教育促进会”（Association for the Promotion of Female Education in India and the East）的帮助下，在澳门创立女校。共收有12名女生，2名男生。首名中国留美学生容闳，便是其中之一。容闳后来在自传 *My Life in China and America*（《西学东渐》）中，



位于伦敦的内地会建筑，Fin Fashey 摄于2005年。

特别提到过这位“郭实腊夫人”。

因为人手不够，温施娣又越过重洋，请来自自己家族中的两位年轻女性做助手。1839年，鸦片战争前夕，林则徐下令将英国人驱逐出澳门，温施娣只能解散学校，带着3名盲女前往美国。于1849年去世。

在澳门女校中工作过的两名女教师，后来分别嫁给了医疗传教士雒魏林（Dr. William Lockhart）和麦克奇牧师（Rev. MacClatchy）。

第五位玛利亚：艾迪绥 (Mary Ann Aldersey, 1797 – 1868)

马礼逊家中女子中文班中的大姐艾迪绥，一直对海外宣教有很大的负担。她常年鼓励女性回应马礼逊的呼召，并向女性宣教士提供经济支援。

然而有人反问她：“为什么你自己不去？”

艾迪绥的苦衷是：宣教一事，她好不容易得到了鳏居老父的许可，却又遇到哥哥丧偶，她必须照顾8个未成年的侄儿、侄女。

直到哥哥再婚，艾迪绥已届不惑之年。在没有差会支援的情况下，她以独立传教士的身分，前往巴尔维亚。

1842年《南京条约》签订之际，艾迪绥已在印尼泗水（Surabaya）等地宣教多年，积累了经验。当其他传教士仍在广州和香港商讨宣教事宜之际，勇气过人的她，竟独自前往按照《南京条约》刚刚成为通商口岸的宁波，成为史上记载的首位进入中国大陆的西方女性，并创办了中国大陆首间女子寄宿学校（注12）。

她的助手，也是一名叫玛利亚的女弟子（Mary Ann Leisk），以及两名来自苏腊巴亚的女学生。她鼓励宁波女校的学生和新加坡女校的学生互相通信，恐怕这是最早的跨国“笔友”姐妹学校。

第六位玛利亚：戴玛利亚 (Maria Jane Dyer, 1837 – 1870)

9年后，艾迪绥的助手 Mary Ann Leisk 将因结婚之故离开宁波。谁来接替她的工作呢？

艾迪绥很自然地想到了故人之女，台约尔和谭玛莉的两个女儿宝丽娜（Burella Hunter Dyer）和玛利亚（Maria Jane Dyer）。当年艾迪绥赴巴尔维亚宣教，玛利亚（Maria Jane Dyer）同年在马六甲出生。五口通商之后，在南洋一带等候多年的宣教士们聚集到香港，召开大会，协商宣教大业。台约尔在会议期间操劳过度，感染热病去世。

两年后，谭玛莉与德国独立传教士包森（Johann Georg Bausum）再结连理，不幸一年后也与世长辞。玛利亚姐妹和哥哥台慕尔（Samuel Dyer Jr.）都成了孤儿。谭玛莉的哥嫂收养了姐妹两人。

1852年，艾迪绥去信邀请17岁的宝丽娜前来。妹妹玛利亚不愿与姐姐分离，因此一同前往宁波。

后面的故事，很多人耳熟能详。玛利亚婉拒了英国领事馆翻译官、伦敦会汉学后起之秀艾约瑟（Joseph Edkins，注13）的求婚，不顾监护人艾迪绥的强烈反对，嫁给了既无学位、又未按牧、身无长物、身材瘦小、没有差会背景、改穿中国服装、脑后拖着长辮的戴德生。

1865年，玛利亚支持戴德生成立中国内地会（China Inland Mission）。她带领众多单身女性进入中国内地宣教，被誉为“内地会之母”。1870年，玛利亚病逝于镇江，享年仅33岁，是上述6位玛利亚中，唯一葬在中国本土的赴华宣教士。

“玛利亚现象”对今日的启迪

说到宣教士，人们脑海中往往浮现出男性群



艾迪绥 (Mary Ann Aldersey)

像。说到对华宣教史，大家通常也只记得一些男性及其事迹，殊不知姊妹在普世差传中做出过极大的贡献。

西方海外宣教运动兴起之初，社会和教会的传统，要求女性安身立命在家庭和男性的保护之下。除了特例，姊妹到海外宣教的最大机会，便是嫁给男性宣教士，以“妻子”（如谭玛莉）的身分，辅助男性主力的事工。当然，也有以各种亲属身份参与事工的（如温施娣的两个家族女性，注14）。

等到西方差会正式赋予单身女性“宣教士”名分，海外宣教的队伍随即得到大幅增长。通常，有一位男性宣教士，就会有一位相应的宣教士妻子，此外还有数量相等的单身女性，从而形成1:1:1的黄金比例。也就是说，绝大部分差传团队中，姊妹人数在百多年的历史中，始终是弟兄的两倍。

很多差会领袖困惑地问：“为什么我们向上帝祈求弟兄，蒙召的却都是些姐妹？”“汉子们哪里去了？”（注15）这恐怕也是绝大多数差传机构的困惑。关键并非在于奉献自我的女性太多，而是委身大使命的男性太少。

“女性化”不仅是西人团队中的现象，也是华人团队中的现象。由谭玛莉所创的新加坡女校（注16），学生大多来自底层家庭，甚至是孤儿或弃儿。她们在短短数年的学校生活中，接受了完整、实用和敬虔的基础教育。在男性基督徒极度缺乏的情况下，她们成为了第一代的圣经妇女（Bible women）和女传道。

新加坡女校，这个新加坡现存历史最悠久的学校，已更名为“圣玛格烈学校”（St. Margaret's School），并在教会界获得一个美称：“基督徒妻子训练之家”，因为其毕业生中，至少有两百多人嫁给了中国大陆的牧师。

时至今日，我们仍无法估算，中国教会品格的形成，在多大程度上得益于这些早期的“新加坡师母”。

相较之下，同时代的英华书院，虽然马礼逊和米怜最初办校的宗旨之一，是培养宣教士，却没有一名男性毕业生愿意接受差派、付出代价。

马礼逊等先贤，很早就预见到女性是向下一代传递信仰的重要因素。若没有女性宣教士，不仅宣

教士队伍至少会缩水2/3，在华宣教事工只能触及中国一半的人口，恐怕每一代人在信仰上都需要重新开始。

我们即便没有先贤的先见之明，但至少应该有足够的事后之明，来追溯并效仿欧裔“玛利亚们”的历史贡献。曾在香港、新马、北美等地牧会以及教授神学，并出任过华福总干事的麦希真牧师，在《使者》上撰文，言及姊妹在全球华人教会中的地位——

在东南亚男女相当不平等的地区，教会普遍设立了女牧师、女传道、女长老、女执事；在港台男女稍为不平等的地区，女牧师制度未普遍，但女长老、女执事和女传道，则相对较普遍；在男女十分平等的北美地区的华人教会，却普遍没有女牧师、女长老、女执事，甚至女传道也不普遍（注17）。



Pupils from the school in the late 19th Century
取自新加坡圣玛格烈学校的网站
<http://www.stmargaretssec.moe.edu.sg/cos/o.x?c=/wbn/pagetree&func=view&rid=37078>

生命的传承

在普世差传的历史中，涌现过很多“宣教世家”。读者应该记得，本文中第六位玛利亚，就是第一位玛利亚之女。在上述6位玛利亚中，只有这两位诞育过子女（注18）。

台约尔和谭玛莉夫妇英年早逝，他们的3个子女当时都只有十来岁。但他们成年后，皆为父母的未竟之功前来中国，并且都葬在禾场（注19）。

先是1852年，姐妹两人前往宁波协助女子教育，并相继嫁给了两位传教士（注20）。25年后，哥哥台慕尔，应大英圣经公会之邀，接任著名传教士伟烈亚力（Alexander Wylie）的驻华代理人之要职，并与妹夫戴德生所领导的内地会密切合作，将

成千上万本圣经与福音小册子带入内地省份。

玛利亚和戴德生共有 8 个儿女，但只有 4 人长大成人。其中 3 人——戴存仁（Herbert Hudson Taylor）、戴存义（Frederick Howard Taylor）和戴存爱（Maria Hudson Taylor，又一位玛利亚！）返回中国，加入内地会的宣教事工。他们的后代，现在仍献身于华人宣教事业。

除了按主的诫命哺育子女，还有很多像华乐斯和艾迪绥那样的未婚女宣教士，为了福音的缘故而守单身，哺育了很多属灵的儿女。艾迪绥的宁波女校，她带领的 4 名欧裔女教师，至少 3 名（Leisk、宝丽娜和玛利亚）嫁给了传教士。女学生的去向虽然无法一一考证，但从存留下来的史料推测，绝大部分都成为了中国传道人的妻子。

在看到生命传承的历史印证的同时，我们也必须面对当前时代和环境的挑战。2011 年华福大会中工作坊的题目之一，便是“最美的投资：动员教会第二代参与普世宣教”。中国教会的差传事工刚刚起步，还在“孵化”第一代宣教士的阶段，尚没有严格意义上的第二代宣教士，因此很少将 MK（Missionary Kids，即宣教士子女）或 TCK（Third Culture Kids，即第三文化儿童）纳入议事日程。然而这却是需要认真思考的问题。

因为，在一胎化政策的中国，随着生育和教育成本的高涨，每个基督徒父母都感受到“亚伯拉罕献以撒”时的挣扎（注 21）。在海外的移民家庭，虽然不受计划生育政策的限制，但整个家庭往往为了子女教育放弃很多，因此将子女献作宣教士的代价也不菲。已经投身宣教禾场的华人，也有不少因为子女教育而进退两难。

MK 是巨大的潜在资源。教会如果能关注这一群体，将他们培养成第二代宣教士，他们在语言与文化适应方面的优势是显而易见的。教会若是忽略这一群体，视之为宣教士“个人所付的代价”，不仅会造成家庭的损失，也会造成宣教事工的损失，甚至神国的损失（有的 MK 放弃信仰，甚至反戈相击）。

宣教要趁早，坚守要持久

笔者在了解宣教史的过程中，惊讶地发现，各

差会甄选成员要求极其严格，赴华传教士却仍都是年轻的小字辈：马礼逊 25 岁成为首位赴华新教宣教士，台约尔和谭玛莉夫妇起航时只有 23、24 岁，戴德生 21 岁放弃医学学位赴华，玛利亚抵达宁波时竟还不满 16 岁！戴德生的儿女辈中，长子戴存仁和父亲一样放弃医学培训，来华时年 20 岁，戴存爱仅 17 岁。

然而，他们的属灵品格和圣经装备，却远远成熟过现代的信徒，差会和教会也似从未担心过他们“嘴上没毛、办事不牢”。回顾新约时代，12 门徒都是年轻时，便被主耶稣呼召出来担负天国的使命。保罗和巴拿巴也带领不少年轻人成为教会的中坚，甚至是各地教会的主要负责人。

现今，青年人在教会所担任的事工面很窄，一方面因为教会觉得他们太年轻，不敢交棒，另一方面，青年人也自认太年轻而不敢接棒。台湾的郑家常长老，40 岁时参加第一届青年宣道大会，被视作“年轻的长老”。他则举吴勇长老 30 岁成为长老的例子，激励当时在座的青年和长辈，重新审视教会与青年的问题（注 22）。

与早期宣教士献身年龄偏小相对应的，是他们委身的年月的长度：以 40 岁的“高龄”投入宣教事工的艾迪绥，工作 24 年后才退休。44 岁来华的台慕尔，事奉了 18 年。戴德生献身中国宣教事业凡 53 年，长子戴存仁加入内地会 51 年，次子戴存义 49 年。

其他几位宣教士，虽然没有那么久，但他们并非自行退出禾场，而是上帝使他们息了地上的劳苦：马礼逊 25 年、台约尔 16 年、谭玛莉 19 年、玛利亚 18 年、戴存爱 13 年。

他们对圣工的委身，让我想起基督徒婚礼上的一句誓词：“除非死亡把我们分开”纽薇尔之难产早逝、华乐斯之精神崩溃（注 23）、宝丽娜和玛利亚姐妹之染疫病逝、戴德生因心系中国求婚被拒，都是那个时代投身海外宣教的圣徒经常付出的代价。谭玛莉留守槟城、温施娣重执教职、艾迪绥和台慕尔中年出征、戴德生父子放弃即将到手的医学文凭，也是那个时代的宣教士为了主，常作出的不寻常选择。

随着国际旅游业的兴起，教会开始流行以

月，甚至周为计算单位的“短宣”（short term mission）。从某种角度而言，这是对“虽至于死”的宣教传统的一种廉价替代方案。短宣神学甚至给教会和信徒错误的印象：我们已经参加了宣教，而且已经到了人人参加、年年参加的普及度，因此不必另外去还福音的债了。

在这样的思潮下，奉献两到三年，已经变成“长宣”了。

与此相呼应的，是以“带职事奉”（tent-making）完全取代终身、全时间宣教（career missionary）。但不知我们中间有多少人是保罗式的织帐篷者，又有多少人是百基拉和亚居拉式的织帐篷者？马礼逊是典型的带职事奉，但他用业余时间翻译了新旧约圣经、编纂了英汉字典，还撰写了大量与宣教有关的文章与信件。然而当今专业化的程度，以及职场对从业人员要求的强度，已很难让人兼顾宣教与职业。我们即便有相仿的心志与异象，也未必能成就相仿的善工。

由于义务教育的普及、高等教育的“贬值”和神学培训的“升级”，信徒若要达到大多数宣教机构的资历要求，恐怕都已臻而立之年。而急于求成的浮躁心理，不仅酿出“成功神学”的苦酒，也开始渗透、腐蚀福音宣教的理念。中国教会面对这种种新旧交替、真伪混杂，当如何在甄选宣教士的过程中，保持年龄、成熟度与语言学习、文化适应之间的平衡，以及长宣与短宣的平衡，宣教与专业的平衡，是需要深思的。

宣教动员与宣教关怀

通常我们不会记得艾迪绥这位女性先驱，即便记得，也往往是她固执与刻板地阻扰戴德生和玛利亚自由恋爱，却忽略了在同一银币的另一面，是她

甘做嫁衣的宣教热忱。

且不说艾迪绥后来在禾场的成就，单她在起初10年，鼓励、促成、资助别人走上宣教之路，便功不可没。

当伦敦会考虑纽薇尔和另一位女同工的申请时，艾迪绥便奉献了一笔钱，足以差派两位女宣教士。华乐斯的成行，在很大程度上也得力于艾迪绥。由于纽薇尔初抵马六甲时，和当地的男性同工发生

意见，导致伦敦会不愿再正式委派第二位单身女性从事海外宣教。艾迪绥遂发动其他热心女友，奔走劝募，为此事累计筹措600余英镑（注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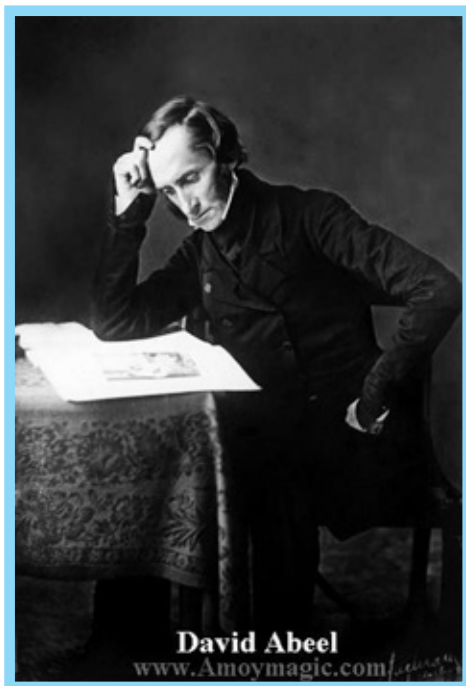
这绝非小数目，伦敦会最初给马礼逊的生活津贴为200英镑一年。马礼逊接受东印度公司译员一职，所得的年薪为500英镑。当时尚没有现代意义的宣教动员（mission mobilization）和宣教士关怀（missionary care），艾迪绥只不过是凭着“身不能往、心向往之”的宣教热忱，和女性善于关怀的本能，摸索而行。

马礼逊的去世，对宣教士宣导的中国女子教育带来两大影响：

一是，澳门的外侨团体为了纪念他，成立了马礼逊教育协会（Morrison Education Society）。温施娣的女校，便是因为接收了该协会下属马礼逊学校的生源，得以领取固定的赞助金，维持运转。

二是，美国宣教士雅裨理（David Abeel）在伦敦休养期间，重提马礼逊的遗愿，终于促成了全世界第一个由女性组成的差传机构——东方女子教育促进协会（Society for Promoting Female Education in the East，注25）。

1834年至1875年间，该机构差派了153位女性，资助了62位女性出任全世界各禾场宣教士创办的女子学校的教员。常年从事宣教动员的艾迪



美国宣教士雅裨理（David Abeel，1804-1846）

绥，和谭玛莉的嫂子（注 26），都成为该协会理事会的成员。从此，女性传教士的培训、旅费、津贴等后勤体系，逐渐规范化，大大减少了华乐斯式的悲剧的重演。

台约尔和谭玛莉的遗孤如果没有合宜的抚养，也不可能成长为第二代宣教士，这些都是宣教关怀的范畴。表面看来，戴玛利亚在内地会并没有轰轰烈烈的大事业，但她最关键的贡献，在于运用自己多年观察、积累的宣教经验，对新来乍到的单身女宣教士进行“现场指导”。无声的榜样，价值是无法估算的。

虽然全球化和现代科技使地球变小了，文化变近了，语言学习的管道丰富了，但各种资料都显示，宣教士在第一期（主要是语言学习和文化适应的预备阶段），流失率很高。这与差会的跟进关怀不力有关系。

宣教士流失的问题，显然并非局限于初抵禾场的新手。马礼逊晚年与差会发生了很多矛盾和误会，戴德生也因为对差会的失望而退出了中国布道会。以战争来形容，如果说现代战争是举国国力的比拼，宣教也绝非若干一线宣教士的专职，牵动的是整个地方教会的大动脉。委身于大使命的，不应该只是宣教士本人，而是差派他或她的整个教会或差会。

西方教会拥有数百年的经验，其差传体系比较成熟，比较愿意拨出一部分资源，投入禾场之外的相关事工。作为后起之秀的中国教会，在差派宣教士上已勉为其难、捉襟见肘，如何再建构后勤、关怀和动员体系，是一个不容忽视的问题。

结语

这 6 位玛利亚所建构的生命线，连接了中国宣教史上“迷失的环节”（missing link），使得马礼逊和戴德生这两位宣教伟人，不再被视为孤立的历史人物。

玛利亚是那个时代最常见的名字。当英国的基督徒父母为女儿选取这个名字之际，耶稣母亲玛利亚的颂歌“我的心尊主为大”，当是题中应有之义。“尊主为大”不仅是上帝对女人的期待，也是上帝对男人的期待，但愿这篇以“玛利亚”为题的

文章，能激励更多的弟兄姊妹投入普世宣教的事工中。 ◆

注：

1. Valerie Griffiths 为海外基督使团前任国际总主任 Michael Griffiths 的夫人，在日本、新加坡宣教 23 年。
2. 这六位女性的英文名字，为 Mary 和 Marie 两种。因 Marie 是 Mary 的变体，中文皆可译作“玛利亚”。但为了区别，也为忠于历史文献，本文选用了她们夫姓的中文译名（取自《虽至於死》一书）。
3. 施约翰于 1826 年，由马礼逊带队，和汤雅各一起前往新加坡和马六甲宣教。1829 年后返英述职，後事不详。
4. 汤雅各毕业于剑桥大学，1826 年由马礼逊带队，和施约翰一起前往南洋，曾在新加坡、马六甲、曼谷、巴达维亚等地宣教，任英华书院院长，1836 年返英。
5. 台约尔先后就读于伦敦法学院、剑桥大学、高士坡（Gosport）神学院、贺士敦（Hoxton）宣教学院。1827 年赴新马宣教，创中文铅活字。1843 年香港宣教士大会期间，染病去世。
6. 另一位学生威金斯（Wilkins），下落不详。
7. 除台氏夫妇外，其他 3 对夫妇皆前往印度宣教。
8. 纽薇尔的编号为 270a。从编号的方式，亦可看出，即便是破例列入名册，当时西方教会仍将女性宣教士视为正式成员之外的附属成员。
9. 早在 1821 年，另一位名为玛利亚的威尔逊夫人（Mrs. Mary Cooke Wilson），已在加尔各答创办了女子学校。
10. 由于习俗和气候的限制，女性不能离家太远，因此只能在不同社区开设小规模（10 - 50 人）的女校。1831 年 10 月，华乐斯所负责的 10 所女校中，中文学校占 8 所，马来文和坦米尔（Tamil）文各 1 所。
11. 美部会的帝礼士（Ira Tracy）。
12. 校址在祝都桥丝墙门内大屋（今尚书街东端），後与长老会女校合并，更名“崇德女校”。
13. 艾约瑟曾在上海参与创建墨海书馆，后赴北京

创立缸瓦市教会，1875年获爱丁堡大学神学博士。1880年被聘为海关翻译。

14. 宣教史上不乏宣教士因缺乏人手，而从重洋外邀请姨母、姑母、寡母、自己或妻子的姐妹、女儿来做“无薪助手”的案例。
15. 1986年12月—1987年2月期的《宣教分享》（总37期）第8页，刊登了一篇译自OMF同工Rick Leatherwood的文章，中译标题即《汉子们哪里去了？》。
16. 谭玛莉1842年创办此校，1843年因为准备转往中国，将之转交给“东方女子教育促进协会”的甘小姐（Miss Grant）。1853年，柯苏菲（Sophia Cooke）接手这一事工达42年之久。
17. 转引自邱清萍著：《从漂泊到植根——北美华人教会采风录》（美国：中信出版社2010年版），“牧者的牧者——麦希真”篇，第153页。
18. 纽薇尔在曼谷诞有一女。但因难产，母婴相继过世。
19. 台慕尔葬于上海，玛利亚葬于镇江。虽然没有史料明确指出宝丽娜葬在何处，但据当时的运输条件和殡葬惯例推测，她也是葬在中国的。
20. 宝丽娜嫁英行教会传教士包尔腾（John Shaw Burdon）为续弦，不到一年便染病去世。
21. 笔者与一位研究当代中国乡村天主教团体的学者交流时，发现这一现象在天主教教会（神职人员不能结婚生子）更加明显——信徒若有几个儿子，往往愿意奉献一个读神学、成为神父。但一胎化政策普及后，这样做便会“断子绝孙”，许多信徒不愿付出这样的代价。
22. 参郑家常：《青年与教会》，载《举目看田——第一届青年宣道大会讲章集》，台北：校园书房1979年版。
23. 早期宣教士精神崩溃（nervous breakdown）的案例，可能比我们想像得要多。南京大屠杀期间保护金陵女大安全区的美籍宣教士魏特琳（Minnie Vantrien，又作华群），日日目睹日军暴行，身心俱瘁。她被送回美国休养，于离开南京一周年之际自杀。美南浸信会赴鲁传教士李题鳌（Lottie Moon，又作“慕拉第”），则是宣教士因差传经费紧

缩而威胁到生命的经典案例。李被称为“美国南部受过最高教育的女性”，因发生饥馑，又逢差会财政困难，她散尽积蓄救济灾民却不愿举债，节衣缩食以至于体重降至50磅，被送回国途经神户时辞世。

24. 其中包括伦敦会和英国学校协会（British and Foreign School Society）各100英镑。
25. 第二个同类机构，于26年以后在美国成立，定名“妇女联合宣教会”（Women's Union Missionary Society）。
26. 谭玛莉只有哥哥，没有弟弟，所以谭夫人（Mrs. Tarn）是嫂子。

主要参考资料：

- Valerie Griffiths, *Not Less Than Everything: The Courageous Women Who Carried the Christian Gospel to China* (Monarch, 2004), Chapter 1.
- Valerie Griffiths, " 'Not Many Mighty...' The Society for Promoting Female Education in the East (SPFEE)", *Mission Round Table: The Occasional Bulletin of OMF Mission Research*, December 2007, Vol. 3, No. 2, pp. 8-12.
- 戴绍曾、张陈一萍，《虽至于死——台约尔传》（香港：海外基督使团，2009）。
- 吴宁，《早期基督新教传教士夫人在澳门的活动》，《广西民族学院学报》（哲社版）第27卷第3期，2005年5月。
- 苏精，《基督教与新加坡华人1819-1846》（台湾新竹：清大出版社，2010）。

作者来自上海，移民新西兰，现为自由撰稿人。

更正启事

经作者汪长如指正，《举目》55期34页，《为什么选择“家庭学校”》一文中，纪录片《IndoctriNation》误植为《Waiting for Superman》特此更正。

“雅歌”的春天

| 董荣璨 |

每当《雅歌音乐诗选》的旋律，在我耳边和心头流淌，每当我看到，《今生的唯一》歌声响起，很多弟兄姐妹落泪同唱……主不舍弃我、和我同在的经历，就浮现在我脑海中，随着那旋律流淌。

24岁初学钢琴

对童年几乎没有什么回忆的我，生长在非常普通的家庭。父母都是憨厚、勤俭的老实人，在风雨飘摇中苦苦支撑着家，把4个孩子拉扯大。

虽然我从小喜欢音乐，但是中学毕业后，却进入了上海滚动轴承厂，在热处理车间扛铁棒，工作了6年。1974年，因当时特殊的招生路线“工农兵也能学钢琴”，我用一双粗糙的工人大手，居然考入了上海音乐学院的钢琴系。

我算是从工人跻身于社会的上层了！同时也开始了常人难以想像的艰难的学习生涯。上海音乐学院，是业务决定一切的地方。初学钢琴的我，面对极大的考验和磨难。高强度的练琴，使得最弱的无名指关节发炎、红肿，要靠针灸才能维持练琴。

当时各个院系实行“开门办学”，我们学生常下农村、海港和部队参加劳动，上课不是很正常。再加上各种政治任务，比如调动我去北京，为钢琴伴唱的革命样板戏《红灯记》写总结文章等，当4年学业结束时，我真正学琴的时间最多2年半。

冥冥中有一个声音说：“你的学业未完”我于是考入作曲系，重读本科。年龄大了，学习过程十分艰难，就不赘述了。3年后，我的管弦乐作品《山寨夜舞》，被上海交响乐团指挥大师黄贻钧选中（我校作曲系十几位毕业生仅此一个名额），在上海大专院校巡演，1981年6月又在上海音乐厅公演。一时，我成了上音的高材生，得到了各方面的注目。

进入上海乐团

毕业后，我进入上海乐团工作。

那些日子可不好过。管弦乐团里面，有上音的毕业生，也有来自“智取威虎山”、“海港”和“龙江颂”三个样板团的乐队，山头林立，人事关系极为复杂，也常常为难新来的人。后来，又有某首席向乐团的领导反映，说我骂该领导“傻瓜，不懂业务”。后面等待我的麻烦，就可想而知了。

在完成本职工作同时，我努力地为广播电台、音乐会以及电视台等写歌——我想通过社会的认可，求得自己乐团的认可。天道酬勤，1984年，上海大型电视剧《春光好》，在影视作曲界开展主题歌甄选活动。我的歌在29位著名作曲家中脱颖而出。1985年，福建“海峡之声”广播电台，要为我撰写专题节目《勤奋创作，勇于探索——记中国青年作曲家董荣璨》……

试试看，灵不灵

为了摆脱复杂、压抑的人事关系，也渴求现代作曲技巧，我决定出国留学。

我的经济担保人，是早就退休的堂叔，他仅仅提供了一万元的银行证明和一份担保书，再没有任何其他文件。我能得到签证吗？我非常担忧。

在音乐学院门口，我碰到了一个来自华盛顿州的美国人。他用中文说：你有忧愁？我说，我第二天要去美国领事馆签证，可是担保文件、手续不全。他拿出新约，让我一起读：“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3：16）。

接着，他按手在我头上祷告，求上帝让我得到签证，又把一本枣红色封面的新约圣经送了给我。我想，这管用吗？有上帝吗？不可能吧？我倒要试试看祷告灵不灵！

神迹真的发生了。第二天上午，我是倒数第二个进领馆的，却是正数第二个被叫去面谈的，而且顺利通过。我一出领馆的门，就把这神迹告诉了



别人。

心随飞机远去

1985年12月，我离开了家庭、父母，带着美好的理想和沉重的责任，带着100美金和一大批的书籍，来到了纽约。

几天后，我尚未习惯纽约的车水马龙，就开始骑自行车送外卖。那时大陆留美学生很少，我形单影只，心中茫然后悔。

元旦那天，我到达威斯康辛州立大学，读作曲。没有了熟悉的观众和音乐土壤，语言又不好，我心中充满思乡之情。每次在系办公室里拿到家信，我的泪水一串串地往下掉；上学路上，当我抬头看到天空上一架架的飞机，心，便会随那飞机远去……

不久，几位来自香港的学生，邀请我去华人教会。我去了，大家都向我伸出了爱的双手，以各种方式来帮助我。

在爱中，我在牧师的带领下忏悔、认罪，决意把心门打开，接受主耶稣为救主。我问牧师，我什么时候受洗呢？牧师说，成为基督徒，是有一定的标准，我还不能马上受洗。

苦不堪言在纽约

第一个学期结束了，我的导师要去维也纳讲学一年，我便转学纽约一年。我和教授约好，一年后

再见。没想到的是，我从此再也没有回到威斯康辛。于是，真正的吃苦，在纽约开始了。

为了打工赚钱，我没有时间去教会。我总对自己说，等我有钱了，再去教会吧。在四年中，我送过餐馆外卖、洗碗、照顾老人、搬运工、肉店伙计、杂货店售货员等。我还在夜总会弹琴，在百老汇大街上看守摊子等。

1986年圣诞节前夕，我在送外卖途中，被一辆车擦肩刮过，摔出去“飞”到了一辆大巴前。感谢上帝保佑，大巴没有撞到我。救护车把我送到了医院，诊断结果是，我胳膊肘撑地过猛，造成左肩骨折。我高兴极了，这样就能得到点赔偿，用来付学费了。

住了半天医院后，我偷偷回到餐馆，老板却把我解雇了。我随即到一家不忙的三明治店打低薪工。后来肩膀肿得很厉害，我只能辞工，改去照顾一位89岁的老人。

手臂痊愈后，我又继续送外卖、做清洁工、看摊子等。

一次，经过曼哈顿42街的一座教堂，我冲进去，跪倒在十字架下，泪水像断落的珠子：主啊，你知道你的孩子在受苦吗？我向主哭诉着，但是，我却不知道向祂要答案。

神迹再一次发生

1990年，我应该毕业了，形势却相当严峻，毕业考试和论文答辩都摆在了一直打全工的我的面前。新年伊始，我又患上了非常严重的感冒，鼻子塞得我晚上无法睡觉，透不过气来，常常有窒息感，好几次我都觉得，我快要死了。有天半夜，我甚至去敲楼上邻居的门求救。

这时，我似乎听到一个声音：“你打工已经够了，结束吧。”我便辞去了所有的工。当时我住在地下室，很昏暗，我一拿起厚厚的理论和音乐历史书复习，就要打瞌睡。

我又走进了教堂，跪地祷告，上帝啊，如果你能帮助我，让我拿到学位，我就信你，事奉你。

不久，系主任说，一位台湾来的钢琴专业的女同学找我。可我们并不认识啊！原来，她是一位基督徒，知道我要毕业考试了，一定有很多的资料需要帮助查询，所以她来帮助我。同时，她开始和我读圣经。我心里想，那么忙，我哪有时间呀？但是，我还是和她一起读。

毕业考试确实很难，特别是口试，有些美国学生都未能通过。然而神迹又一次发生：我竟然成绩优秀，特别是口试，考了系里第一名。系主任说，尽管你用的是第二语言，但你的资讯比别人多。

在纽约马克·布朗兹威克作品比赛中，我的两个作品也分别获得一等奖和提名奖。毕业典礼上，系主任以“本年度最优秀的学生”之名，把我介绍给校长，合影留念。

当我满心感谢那位为我付出很多的姐妹时，她对我说：你不是对上帝许过诺言吗？现在你该兑现诺言，受洗归主了！

我心甘情愿地受洗了。然后开始在人数不多的皇后区华人基督教会事奉，担任司琴，前后一共12年。

灾难之后有恩惠

1990年夏，父母来参加我的授奖典礼，看我生活艰辛，就留下来陪伴我，替人看孩子来支撑我的音乐。

1991年10月6日，星期天，主日崇拜毕，在我家有教会的查经班活动。结束后，我母亲送一位孤独的老姐妹回家，过马路时，被一辆疾驶的美国车撞倒。两位老人，一死一重伤。

母亲被撞得不成人样，昏迷了3天。我扑倒在母亲的床头，哭着说，妈妈，我对不起你呀！等你伤好了，我们就回中国去！

我也祷告：“主啊，难道是你的旨意吗？妈妈是为了我，才在美国受罪的呀！你要我怎么办呢？”

我需要钱给妈养伤，肇事方的保险额却只有一万美金。我没有钱，没有身分，搞音乐太苦，我要改行了！

我决定在卡内基音乐厅，举办个人作品音乐会，告别乐坛。于是，在妈妈的病床边，我整理、

修改、继续创作……没有经纪人、赞助人，没有帮手，我一个人承担了所有的组织乐队、宣传、推票的工作。

我用打工的血汗钱，千辛万苦换来了1992年9月26日音乐会的成功！《文汇报》对此做了专题报导《跻身于百老汇的中国作曲家——董荣臻》，新华社、《新民晚报》、《上海广播电视报》等，也介绍了阔别了故土7年、早被中国乐坛遗忘的我。

有祷告，有感恩，我又出现在国内音乐界和母校的视线内。1992年11月，我接到上海音乐学院的邀请，让我在母校65周年校庆上做学术报告。这时候，我才明白了上帝的美意和计划。

那回国之行，重写了我后面10年的道路。

大起大落的10年

带着近乡情怯的心情，我这游子回国了。飞机上我心潮难平，细数着上帝的恩典。

那是1992年，国家大力提倡文人下海，推动国家的经济改革和发展。满腔热血的我，便正式下海了，成为了一个文化商人。

1993年起，我开始组织美国和中国的表演团体，开展表演和交流。我经历了无数的坎坷、风雨，10年的经历只有一个“斗”字：和社会争斗（寻求专案，应酬各种人，同行竞争）；和商界争斗（谈合同，演出收不到演出费）；和政府争斗（运作层层关系，拿国内批文，交涉美国签证），等等。那些完全不是我这样一个多愁善感的人所能承受的。辛酸苦涩，委屈求全，我的泪水往肚里吞。

幸亏有上帝和我同在，每次有重大险情发生，我都靠祷告给我的智慧和信心度过的。比如，体育馆里坐满了观众，可主办单位承诺的演出款不到位；体育馆的玻璃是破的，室内温度是零度，美国演员拿着温度计，不肯上场；在美国的门票都已经卖了，中国的表演团却拿不到签证……

10年中的数十个项目，在磕磕碰碰、胆战心惊中，在不是正常人过的日子中，都以鲜花和掌声告终了。上帝彰显了让人无法抗拒的神迹，显明了祂对我的爱和怜悯。

2000年，我觉得自己离开音乐已经很远了。但是，我还是在纽约卡内基音乐厅，为自己举办了一

场浪漫钢琴音乐会《太阳舞山上飘旋的落叶》。“太阳舞山”（Sundance）在犹他州，没想到，上帝就这样预示了我后来要去的地方。

在低谷中歌唱

在一个个成功中，我忘记了险恶，无休止地追逐着。上帝向我发出了严重的警告：2003年，我在国内的专案和经济，遭到了人为的破坏，损失巨大；“非典”蔓延，业务全部停顿下马；我还伤害了妻子，夫妻感情面临崩毁；家人出了严重车祸，仅保性命；陪我在纽约辛苦生活了11年的爸爸去世……

灾难一个接一个而来，让我每天生活在恐惧之中。在痛苦、失落和压抑中，我移居到犹他州。

在犹他这片神奇的土地上，看着天离地是那么的近，大自然是那么的永恒，我得到了很多的启示：人生脆弱、短暂，仅有几十年，其中更充满是非非，到底价值何在？

望着不变的高山，想到圣经说“一代过去，一代又来，地却永远长存”，什么都是“虚空的虚空”，“惟有主的道是永存的”，为何我却“欲望大于需求，换来一生劳累”？……

那些日子，我停下了一切工作，沉默、思索，在黑暗中祷告：“主啊，我的哪一样恩赐，不是你给的？既然是你所给，不管你要我做什么，我都顺从、感恩。”

2004年5月，我参加了犹他州的福音营。冯秉诚牧师的“生命如此短暂”，以及“献身于主”的感人呼召，让我流泪。我决心全身心事奉主，我要把我的见证用歌写出来，借上帝给我的恩赐把福音唱出来，用我余下无多的岁月，为主打美好的仗！

就这样，在人生的低谷中，我感受了主与我同在的甜美，祂真的如歌所唱，是我“今生的唯一”。

在圣灵的充满和感动下，一首首甜美，甚至催人泪下的福音歌曲，由圣灵借着我的心和手写出来了。

有了一些数量的福音歌曲后，于2005年，我成立了“雅歌音乐事工”。上帝为我开路，这机构没有通过律师、会计师的服务，就获得了联邦授予的免税机构的资格。

没有资金和赞助，全凭“死而复活”后的感恩和信心，我努力创作。至今，我已经动用国内的合唱团和乐队，录制了70首福音和赞美歌，并且推广。

这过程中，有很多的困难。亲近的朋友，甚至教会的长者，都劝我“不要走这条路，经济上肯定要亏损，不如好好地去赚钱”。但是，这条路和主耶稣上十字架的道路相比，算得了什么？

“雅歌音乐”的春天

“雅歌音乐事工”，是上帝给我的美好名字，祂就是要我们宣扬与主亲密、与配偶甜蜜的关系。我含泪录制了《雅歌音乐诗选》的六个专辑：《今生的唯一》、《你的爱》、《寻》、《活水》、《感谢》，以及抗震救灾专辑《携起双手，风雨同行》。

上帝为“雅歌”开路，《雅歌诗选》得到了纽约“活水礼拜堂”的牧师、师母的支持，以及弟兄姐妹的泪水和祷告。他们日唱，夜唱，在汽车里，在厨房，在办公室，在教会，在街头……在“角声布道团”的“角声心灵交流站”一年的广播里，每日一曲地播放着“雅歌”。

徐丹姐妹见证说：“唱了‘雅歌’，我们的夫妻关系，从冷漠到现在甜蜜地相偎在一起。”“活水礼拜堂”的师母兼纽约“角声”同工的何毕敏芝，开展了“雅歌知音网”的推广工作，远赴洛杉矶、台湾、印尼等地，宣唱雅歌。“雅歌”的CD、卡拉OK和MTV，开始在各地传播。

雅歌终于唱响了：2008年10月4日，在纽约皇后大学大剧院，“纽约活水供应站”和“雅歌音乐事工”，合作举办了“雅歌，给生命增添一份甜美”大型歌舞晚会。近150名演员，和2,200名弟兄姐妹，以及社区民众，同聚一堂，共唱雅歌。

是的，《雅歌》的歌人听人爱，因为它是上帝所创造的。是上帝把我从卑微中高举。人生的坎坷一次次想把我打倒，然而我一次次地站起来，而且站得更高——因为上帝是我的磐石。我将继续写作“雅歌诗选”，用甜美的歌曲，永远地赞美上帝，感谢上帝！

作者创办雅歌音乐事工，任事工主任兼作曲。现住盐湖城。

先生 Mr. [] 女士 Ms. []
 中文姓名: _____
 英文姓名: _____
 (Last Name) (M) (First Name)

地址 (Mailing Address): _____
 City _____ State _____ Zip code _____
 Country _____ 电话 Tel: _____
 电子邮箱 Email: _____

若以上是新地址, 请附旧地址于下:

※ 我愿索阅 (我是 [] 新订户 [] 续订户)
 《海外校园》双月刊 份数 _____ 《举目》双月刊 份数 _____

※ 我愿为下列事工奉献
 经常费 \$ _____
 福音事工 (杂海外校园杂志、爱囡咭电刊、爱看网、爱问网) \$ _____
 造就事工 (举目杂志、建造教会领袖事工、校园 & 海归事工) \$ _____
 网路教学事工 \$ _____
 其它事工 (_____) \$ _____
 同工生活费 (为 _____) \$ _____

OCM reserves the right to reallocate funds to where the ministries are most needed.

※ 奉献方式 (美国地区可获免税收据)
 网上奉献 (oc.org/donation)
 美金支票 (抬头请写 OCM)
 其他货币支票 (抬头请写各国代理处)
 信用卡 (Visa or MasterCard only)
 卡号 Card Number: _____ 持卡人 Card Holder: _____
 到期日 Expiration Date: _____ / _____ (Month/Year)
 签名 Signature: _____
 信用卡地址 Billing Address: _____

电话 Tel: _____ 金额 Amount: US\$ _____
 此奉献为 [] 一次性 [] 按月领取 [] 按季领取 [] 按年领取;
 从 _____ 年 _____ 月起, 至 _____ 年 _____ 月止。

本社所需经费主要来自基督徒的奉献, 若您愿意, 请按个人能力与索取份数奉献。各刊物全年的印刷及邮费成本如下, 供您参考: 《海外校园》一年六期, 美国 24 美元, 其他国家 36 美元。《举目》一年六期, 美国 24 美元, 其他国家 36 美元。若您愿意另为人事、行政、编辑等支出奉献, 对我们的事工是极大的帮助。

- 美国海外校园: OCM Tel: (310) 328-8200 Fax: (310) 328-8207
1753 Cabrillo Ave., Torrance, CA 90501, USA.
- 加拿大代理处: CCEF (加拿大校园福音团契) Tel/Fax: (416) 496-8623
Suite 718, 5863 Leslie St, Toronto, ON M2H 1J8, Canada
- 纽西兰代理处: Overseas Campus New Zealand
P.O. Box 26249, Epsom, Auckland 1344, New Zealand. Tel: (09) 833-6382
- 澳洲代理处: OCCCM Hua En Tang Western Church (墨尔本海外华人基督教会西华恩堂)
69 Aldinga St., Blackburn South, Victoria 3130, Australia. Tel: (03) 9899-7933
- 英国代理处: Chinese Overseas Christian Mission (基督教华侨布道会)
2 Padstow Ave., Fishermead, Milton Keynes, MK6 2ES. United Kingdom.
Tel: (0) 1908-234-100 Fax: (0) 1908-234-200
- 法国代理处: Mr. Huang, Weier (黄玮珥) Tel: (06) 21227384
1 Rue d'hauteville, Paris, 75010, France.
- 德国代理处: Mrs. Shen Hua Zhang (张中华) Tel: 0049-951-3028052
Postfach 11 03 11, 96031 Bamberg, Germany.
- 新加坡代理处: Singapore Every Home Crusade Co. Ltd (新加坡逐家文字布道会)
No.8, Lorong 27A Geylang Road, #02-04 Guilin Building, Singapore 388106
Tel: 6744-7355 Fax: 6744-7266
- 香港代理处: Virtue & Wisdom Link Limited, (德慧文化图书有限公司)
Flat B, 2/F, Wing Kwai Factory Building, 2-8 Wang Wo Tsai Street, Tsuen Wan, N. T., Hong Kong.
Tel: 2407-4000 Fax: 2407-4111

亲爱的读者:

2013年《举目》杂志将继续作为一个提供论坛、信息、交流、报导的深度平台, 以建造海内外事奉者以基督为中心的世界观、价值观和教会观。

在主题设计上, 我们将集中于“跨出教会的墙”之系列研讨, 欢迎读者根据以下要点投稿 (每篇以2300字为准):

1. 跨出教会的墙?

“所以, 你们要去……” (《太》28: 19)

教会有墙吗? 墙内墙外有什么不同? 跨出教会的墙是危险的吗? 需要特殊的配备、训练或呼召吗?

截稿: 2012/9/1

2. 职场也能事奉上帝吗?

“所以, 你们若真与基督一同复活, 就当求在上面的事。” (《西》3: 1)

在职场上精进专业, 是爱慕世俗吗? 职场上的游戏规则与信仰抵触吗? 我如何在职场上见证上帝?

截稿: 2012/11/1

3. 基督徒应该关心政治吗?

“希西家王和亚摩斯儿子先知以赛亚因此祷告, 向天呼求。” (《代下》32: 20)

在政治上积极是否合乎圣经? 教会应该对当前政策作回应吗? 教会对基督徒政治人物可以有什么期盼?

截稿: 2013/1/1

4. 参与关怀容易吗?

“不可摘尽葡萄园的果子, 也不可拾取葡萄园所掉的果子; 要留给穷人和寄居的。我是耶和华——你们的上帝。” (《利》19: 10)

如何开始并持续社区关怀? 人力资源不足的时候怎么办? 适合与其他非基督教团体合作吗?

截稿: 2013/3/1

5. 追求公义实际吗?

“……只要你行公义, 好怜悯, 存谦卑的心, 与你的上帝同行。” (《弥》6: 8)

在这个败坏的世界追求公义有用吗? 追求公义和顺服在上掌权者是否冲突? 追求公义有何原则和限制?

截稿: 2013/5/1

6. 环境保护有救吗?

“神就赐福给他们, 又对他们说: 要生养众多, 遍满地面, 治理这地……” (《创》1: 28)

环保是专业问题、政治利益还是上帝旨意? 教会要如何反映对环保的立场? 基督徒如何在生活中落实环保?

截稿: 2013/7/1

同时, 《举目》也征求一些图片、短文 (不超过450字)、非主题文章的投稿。题材、格式不拘。只要是能发人深省、激励成长, 或幽默, 或严肃, 无论是亲身的体验、别人的转述、古今名人的轶事、从书中得到的灵感, 都是我们长期征稿的范围。

来稿请寄: editorial@oc.org。



西面 · 耶路撒冷圣殿

| 张子翊 |

沿着耶路撒冷古老的街巷，向圣殿
你缓缓走来。清晨的日光投你身影
在斑驳的城墙上，品读着人间的兴废与荣辱

目光穿透圣殿中进出的人群，只为了
未死以前，得见世人引颈盼望的
安慰者，主所立的基督

祭司们行礼如仪：献完了早祭，献晚祭
礼拜者行礼如仪：或斑鸠或雏鸽，或公牛或山羊
谁为头生的男孩称圣归主？

你祷告：就今天吗，主？
要看见所预备的救恩：是照亮
外邦人的光，也是以色列的荣耀

默祷中，受了圣灵感动，进入
圣殿：正遇见耶稣的父母抱着孩子
进来，要按律法的规矩办理——

你双手接过婴孩耶稣。啊全宇宙加起来的
重量竟然如此……

（取自《路加福音》2：25-35）

作者来自台湾，现在波士顿一华人教会牧会。



西面与婴儿耶稣（Simeon with the Infant Jesus）
是波西米亚画家 Petr Jan Brandl（Peter Johannes Brandl or
Jan Petr Brandl，1668-1735）在 1725 年后的作品。
现存于捷克布拉格的国家艺廊（National Gallery）。

跟随基督——以神为中心的世界观、价值观和生活方式。

1. 脱离人本、进化、自我的世界观，认识“万有是本于祂、依靠祂、归于祂”。
2. 脱离“以价定值”的价值观，建立“爱神所爱、恶神所恶”的判断标准。
3. 脱离世俗、虚华的生活方式，追求真实、丰盛的生命。



舉目 雜誌 BEHOLD

海外校園 Overseas Campus Ministries, Inc.

1753 Cabrillo Ave. Torrance, CA90501, U.S.A.

Tel: (310) 328-8200, Fax: (310) 328-8207

Website: www.oc.org

Email: info@oc.org

订户变更地址，请立即通知本刊。